

股票代碼:6194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UFO ELECTRONICS CO., LTD.

110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15 日 刊 印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許俊彥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3)346-0289
電子郵件信箱：frank_hsu@yufo.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彭明瑜
職 稱：稽核主管
電 話：(03)346-0289
電子郵件信箱：carol@yufo.com.tw

一、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六街 101 號 24 樓
電 話：(03)346-0289

二、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 證 會 計 師：林淑玲、鄭涵
事 務 所 名 稱：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仁愛路一段 38 號 5 樓
電子郵件信箱：info@honestycpa.com.tw
電 話：(02)2396-769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ufo.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 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之綜合持股比例	3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2
八、資金運用計劃情形	42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資料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6
五、勞資關係	56
六、資通安全管理	57
七、重要契約	5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6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 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60
二、經營結果·····	160
三、現金流量·····	16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16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4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 情形·····	16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6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中撥冗參加，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股東常會。茲將本公司 110 年度經營成果及未來營運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2021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項目(仟元)	2021 年	2020 年	變動率
合併營業收入	1,592,562	1,510,452	5.44%
合併營業毛利	102,041	304,730	-66.51%
合併稅前淨利	19,510	204,219	-90.45%
合併稅後淨利	15,816	143,788	-89.00%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73	6.64
	股東權益報酬率(%)	0.89	7.98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97	37.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25	34.04
	純益率(%)	1.00	9.52
	每股盈餘(元)	0.26	2.40

(三)研究發展狀況

PCB 產業被稱為「電子工業之母」，台灣擁有全世界最大的 PCB 產業鏈，PCB 產值甚至蟬聯全球第一名長達 10 年的時間，透過產業聚落、產品多元、技術人才等優勢，台灣未來在 PCB 供應鏈中，將持續保持領先地位。2021 年 5G 迅速佈建，5G 行動裝置帶給 PCB 產業強勁的終端需求，疫情後 AI、電動車、雲端運算等需求增加，甚至在低軌衛星領域都可見 PCB 的角色，隨著 PCB 應用領域大幅增加，PCB 產業將成為備受重視的明日之星。目前本公司在電路板產品應用的方向主要為個人競電型電腦、工業電腦、筆電、平板電腦、無線通訊、雲端運算伺服器、車用電子等所應用到的電路板；持續投入製程上的開發，包括：細線路、多層板製程、自動化設備改善等。

二、本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印刷電路板（PCB）行業是全球電子元件細分產業中產值最大的產業，也是電子信息產品製造的基礎產業。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公布 2021 年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達 8,178 億元，較 2020 年 6,963 億元成長 17.5%，為連續 5 年的正成長，不僅首次站上 8 千億元大關，年成長率更是繼 2010 年後，再次迎來雙位數成長。

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經營策略，期望 2022 年持續創造好的成績。

本公司 2022 年營業方針：

- 1、堅持對於品質的要求，從製程設立、工廠管理、提升製程穩定性、產品管理等，使出貨品質能滿足客戶的需求，且能達到有競爭力的良率水準。
- 2、將公司經營策略量化管理，明確訂定各單位之主要績效指標並定期評核；持續落實各部門內控制度，務使公司各項營運透明化，以確保既定之經營策略落實執行。
- 3、維持穩健的財務結構，強化資金運用效能，穩定資本支出，持續更新設備。
- 4、增進產品組合管控，增加新產品及新客戶的開發，提供即時有效的行銷、技術、品質等售後服務，以增加對客戶需求的掌握度並與客戶建立穩定的關係。
- 5、落實公司“穩定、長期、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之經營理念，並追求更穩健的股東價值。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PCB 為電子產品之母，舉凡使用到電子零組件之處幾乎都必須使用該產品，目前主要應用在資訊、通訊、消費性產品、汽車、航太軍用、精密儀表及工業用產品等領域。2021 今年整體 PCB 各類的次族群需求都算強勁，除了 IC 載板產值成長率可說是大幅領先之外，包括銅箔基板、多層板、單雙面板、HDI 以及軟板都是維持成長走勢，主要反應包括筆電以及平板需求、汽車市場回溫、伺服器平台轉換以及網通產品的需求成長等，推動整體 PCB 市場的成長，今年全年兩岸 PCB 產值創高可期。儘管全球疫情尚未有趨緩跡象，不過在歐美經濟復甦與 5G 帶動終端應用需求升溫下，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估，2021 年全球 PCB 產值將成長 6.2%。2021 年本公司因行銷策略調整得宜，調整產品結構與客戶組合，使銷貨數量保持穩定，產品單價提高，本公司 2021 年合併銷售量 556 萬 SF，較去年 611 萬 SF 減少 55 萬 SF，下降 9.0%；合併銷售金額新台幣 1,593 佰萬，較去年新台幣 1,510 佰萬增加新台幣 83 佰萬，上升 5.44%，因受到 COVID-19 疫情及大陸地區限電的影響，需求減少，隨著疫情及電力供應穩定，預期 2022 年合併銷售數量應能回復 2020 年水準。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受惠於國際電子產業續旺，台灣電路板協會發布 2021 年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達 8,178 億新台幣（約為 293.08 億美元），連續五年正成長，美元產值的成長幅度更因匯率高達 24.1%。2022 年載板廠擴廠產能持續開出、5G 手機、電動車持續擴大滲透率與全球疫情共存政策趨勢下，將有利整體經濟復甦，樂觀預估台商海內外新台幣總產值成長 6.5%，可望持續推升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再創新高。

展望 2022 年，隨 5G 紅利未歇、全球減碳意識抬頭將推升電動車的滲透率，儘管全球疫情仍尚未落幕，與病毒共存的政策趨勢下，預期全球經濟將逐步走上復甦軌道，再加上台商載板廠產能陸續開出，規模屢創新高的台灣 PCB 產業在 2022 年仍大有可為，惟全球通膨、地緣政治衝突、缺貨缺料未解、疫後筆電與平板商機趨緩，樂觀之餘仍有不安因素存在。本公司短期產銷政策將強化品質管理，不斷改善產品良率，以降低生產耗損，加強開發利基型產品，通過各項生產認證，提升公司在業界知名度，強化競爭優勢。中長期增進產品組合管控，增加新產品及新客戶的開發，提供即時有效的行銷、技術、品質等售後服務，並擴大非傳統桌上型電腦應

用之接單，如：應用於物聯網、無線通訊、電競產品、伺服器等產品之接單，維持市場競爭力。

三、未來發展策略

根據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日前發布的數據顯示，2021 年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達 8,178 億新台幣(約為 293.08 億美元)，較 2020 年的 6,963 億新台幣成長 17.5%，續創歷史新高。這不僅台灣 PCB 產值首次站上 8,000 億大關，年成長率更是繼 2010 年之後，再次迎來雙位數百分率成長。若改以美元計價，由於匯率因素，產值的成長幅度更高達 24.1%。展望 2022 年，載板廠擴廠產能持續開出、5G 手機、電動車持續擴大滲透率與全球疫情共存政策趨勢下，將有利整體經濟復甦，樂觀預估 2022 年台商海內外總產值成長 6.5%(以新台幣計價)，可望持續推升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再創新高。本公司積極致力於改善產品結構，提升高層板比重，強化產品差異性，持續加強成本控管，增加公司營業收入及穩定成本。

四、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和總體環境的分析

2021 年台商 PCB 於中國大陸生產比重約 63.4%，儘管台商兩岸 PCB 總產值創下歷年新高，惟兩岸生產比重並未因此失衡，顯見近年地緣政治、全球疫情、中國限電、晶片短缺等諸多要素推動下，區域型生產特色的輪廓已逐漸明顯。從 2021 年各項 PCB 產品線來看，除比重較低的軟硬結合板持續受到產品應用壓抑之外，其他 PCB 產品均呈現全面成長的榮景，尤其以 IC 載板最為亮眼，後面依序為多層板、軟板、HDI、單雙面板。IC 載板受惠高階運算晶片、高速記憶體帶動先進製程需求，全年 ABF 載板、BT 載板需求暢旺，年成長率高達 33.1%居所有 PCB 之冠；多層板受益於遠距商機、宅經濟、伺服器需求強勁，年成長率 21.6%次之；軟板跟隨手機、筆電、平板等消費性電子以及車用電子的需求維持高檔，年增 18.2%；HDI、單雙面板全年成長率分別為 13.5%、8.1%。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表示，受俄烏戰爭、疫情反復以及全球融資環境收緊的不利影響，今年，亞太地區經濟增速的放緩幅度可能超過之前估計，經濟增速放緩和價格上升，再加上俄烏戰爭、疫情形勢和融資環境收緊帶來的挑戰，將使各國在支持經濟復甦與控制通脹及債務之間的政策權衡變得更加困難。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持續保持高度警覺性，密切注意及因應任何可能影響公司營運之環境變化，並推行公司在行銷、生產、研發、產品、人力資源及財務等各方面之經營方針及策略，繼續提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且公司之營運事項均已遵循國內及各子公司所在之國家的相關現行法令及規範，以為客戶、股東及員工創造最佳價值，同時本人及公司全體員工必盡最大努力為公司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及創造更佳的獲利，致力提升股東報酬率，並仍冀望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持續給予支持。

最後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育富的支持、信賴與鼓勵。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劉永幹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72 年 2 月 21 日

二、住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桃園市桃園區同安里六鄰新埔六街 101 號 24 樓

電話：(03) 346-0289

三、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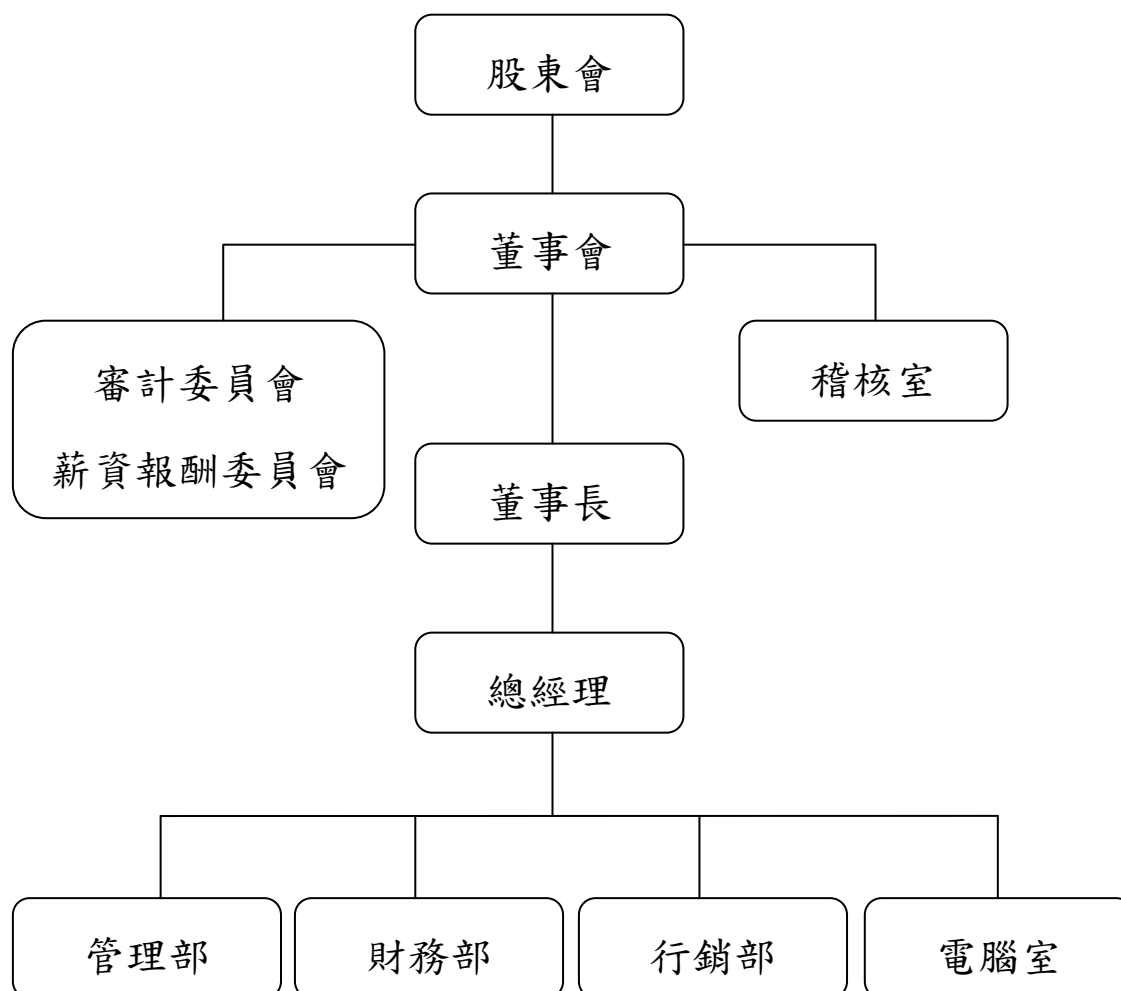
- 72 年 02 月-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內定里高邊路 6 號，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000 元整，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 76 年 04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3,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8,000,000 元整。
- 85 年 11 月-因應業務發展需要，購置平鎮廠土地，約 3,550 平方公尺，總價新台幣 58,971,567 元整。
- 86 年 01 月-辦理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58,000,000 元整。
- 86 年 07 月-辦理現金增資 68,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26,000,000 元整。
- 86 年 09 月-辦理現金增資 72,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98,000,000 萬元整。
- 86 年 10 月-平鎮廠房正式落成，廠房總面積為 9,664 平方公尺，預計月產能約為 40 萬平方呎。
- 87 年 01 月-平鎮廠量產。
- 87 年 04 月-取得 ISO 9002 品質認證。
- 88 年 10 月-因應業務開拓需求，購入新屋廠土地約 4,718 平方公尺，總價新台幣 52,813,971 元整。公司地址變更為桃園縣平鎮市湧豐里平鎮工業區工業一路 7 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000,000 元整暨補辦公開發行，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267,000,000 元整。
- 89 年 08 月-現金增資 12,9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53,400,000 元整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6,700,000 元整，增資後股本為新台幣 360,000,000 元整。
- 90 年 02 月-興建新屋廠廠房。
- 90 年 03 月-現金增資 23,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383,000,000 元整。
- 90 年 04 月-股東會決議通過，透過第三地間接轉投資大陸設廠事宜。
- 90 年 06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76,6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459,600,000 元整。
- 90 年 08 月-新屋廠廠房取得使用執照，廠房總面積為 5,827 平方公尺，預計月產能約為 40 萬平方呎。
- 90 年 10 月-新屋廠量產。間接投資之大陸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動土興建。
- 91 年 03 月-於 91/03/26 經櫃檯買賣中心(91)證櫃上字第 10754 號函核准上興櫃，並於 91/04/08 掛牌買賣。
- 91 年 06 月-於 91/06/10 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1885 號函核准上櫃，並於 91/12/05 正式掛牌買賣。
- 92 年 03 月-大陸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完成設廠開始量產。
- 93 年 09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119,128,32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714,769,920 元整。
- 94 年 0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173,230,08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888,000,000 元整。
- 95 年 0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222,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110,000,000 元整。
- 96 年 08 月-辦理盈餘轉增資 88,8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198,800,000 元整。
- 97 年 09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8,82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189,980,000 元整。
- 98 年 01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31,98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158,000,000 元整。
- 98 年 02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128,000,000 元整。

- 100 年 03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13,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115,000,000 元整。
- 101 年 06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095,000,000 元整。
- 101 年 09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27,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068,000,000 元整。
- 102 年 12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048,000,000 元整。
- 103 年 12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28,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020,000,000 元整。
- 104 年 04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1,000,000,000 元整。
- 104 年 09 月-辦理現金減資 20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800,000,000 元整。
- 105 年 10 月-辦理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780,000,000 元整。
- 108 年 10 月-辦理現金減資 180,000,000 元整，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600,000,000 元整。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負責業務

- 稽核室- 查核並評估公司及子公司各項內部控制制度與管理辦法之執行及各部門機能之運作。
- 管理部- 負責全公司之採購、人事、總務、安全衛生、勞工法令等事宜。
- 財務部- 負責公司會計制度規劃、普會與成本會計、股務辦理、稅務規劃、資金調度及財務規劃等事宜。
- 行銷部- 負責 1.客戶徵信、訂單處理、出貨、貨款催收及生產與銷售之協調聯繫事宜。
2.產品銷售、市場開發、市場情報蒐集及訂定銷售計劃。
3.客訴處理、追蹤及擬具改善對策。
- 電腦室-負責電腦系統開發及維護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相關資料及持有股數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111 年 4 月 15 日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註 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永幹	男 74 歲	110.08.02	3 年	72.02.21	5,360,000	6.87%	3,960,000	6.60%	1,320,000	2.20%	0	0%	安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溪中學	本公司董事長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董事	無	無	無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為維持公司決策之執行力及營運效率，暫時維持此模式，但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已達監督目的；但為貫徹公司治理之精神，目前正積極培養總經理接班人，並視實際需要於適當時間聘任總經理。
董事	中華民國	周志恒	男 69 歲	110.08.02	3 年	102.06.17	1,446,534	1.85%	1,120,000	1.87%	5,000	0.01%	0	0%	淡江文理學院銀保系	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許俊彥	男 59 歲	110.08.02	3 年	95.06.17	79,045	0.10%	60,804	0.10%	0	0.00%	0	0%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副理 美國阿拉巴馬州立大學 企管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本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110.08.02	3 年	101.06.18	2,208,000	2.83%	1,698,462	2.83%	0	0.0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 孫洪業	男 68 歲	110.08.02	3 年	98.06.16 (註)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系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110.08.02	3 年	101.06.18	2,208,000	2.83%	1,698,462	2.83%	0	0.0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 黃琦雯	女 53 歲	110.08.02	3 年	107.06.14	299	0.00%	12	0.00%	0	0.00%	0	0%	致理商專企管科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財務管理師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順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0.08.02	3 年	98.06.16	3,200,000	4.10%	4,000,000	6.67%	0	0.0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法人代表： 蕭元亮	男 52 歲	110.08.02	3 年	95.06.17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法律 研究所碩士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	耕穎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炎盛	男 72歲	110.08.02	3年	91.05.0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恆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南昆士蘭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審計會委員、薪資報酬會委員 欣興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普瑞投資(股)董事長 佳醫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福星	男 64歲	110.08.02	3年	95.06.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副教授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副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博士	本公司審計會委員、薪資報酬會委員 杏國新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資報酬會委員、審計委員、薪資報酬會委員 正隆(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委員、薪資報酬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清	男 59歲	110.08.02	3年	110.08.0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本公司審計會委員、薪資報酬會委員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	無	無	無

註：法人董事鴻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孫洪業先生，曾於 98.06.16 至 101.06.15 擔任本公司董事、於 102.04.24 至 104.06.15 擔任本公司監察人。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15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	持股比例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孫珮元	36.74%
	孫珮文	37.98%
	孫珮欣	24.86%
	孫洪業	0.21%
	魏福齡	0.21%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文偉	49.69%
	劉兆偉	46.75%
	許意敏	3.00%
	盧怡憬	0.56%

(二)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劉永幹	具備 40 年以上 PCB 產業專業經驗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孫洪業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周志恒	具備 30 年以上 PCB 產業專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許俊彥	具備 20 年以上 PCB 產業專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孫洪業	具備 30 年以上 PCB 產業專業經驗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琦雯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琦雯	具備 15 年以上 PCB 產業專業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順楹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蕭元亮	具備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頒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耕穎法律事務所律師	謝 炎 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謝 炎 盛	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具備 40 年以上 PCB 業生產製造、財務企管等管理經驗 恆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0	0
張 福 星	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副教授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2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譚清		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夥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0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無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0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不分國籍、性別、年齡，在符合法規下，以適才適所為原則，選擇以 PCB 專業領域為主體，輔以企管、財務、會計、法務、產銷等多元專業領域，以期在各董事成員相關工作經驗累積之經營管理、財務分析、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下，可強化董事會職能。

多元化政策達成情形：

評估本公司董事以及獨立董事共 9 人，其中 6 人具有 PCB 專業經驗，符合公司以 PCB 產業為主體之董事選任原則，另輔以獨立董事 3 人，分別具有國立大學財會、企管、及 PCB 實務經營管理之工作經驗，故整體董事會具備 PCB 產業核心知識外，輔以各董事專業以及經驗所累積之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和決策能力等，可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目標。本公司具員工身分之董事佔比 33%，獨立董事佔比為 33%，女性董事佔比為 11%，二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三位董事年齡介於 60-69 歲，四位董事年齡在 60 歲以下，董事會基本組成如下：

董事姓名 多元化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歲)	PCB產業經驗	其他產業或學術經驗	專業能力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財務會計法律	風險管理
劉永幹	中華民國	男	√	71-75	√		√	√		√
周志恒	中華民國	男		61-70	√		√			√
許俊彥	中華民國	男	√	51-60	√		√		√	√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洪業	中華民國	男		61-70	√		√			√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琦雯	中華民國	女	√	51-60	√		√			√
順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元亮	中華民國	男		51-60		√			√	√
謝炎盛	中華民國	男		71-75	√		√	√		√
張福星	中華民國	男		61-70		√			√	√
譚清	中華民國	男		51-60		√			√	√

董事會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董事會獨立性：

公司董事 9 人，獨立董事人數 3 人，佔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 33%。董事會具獨立性，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且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情形。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111年4月15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永幹	男	72.02.21	3,960,000	6.60%	1,320,000	2.20%	0	0.00%	安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溪中學	Yufo Electronic (BVI) LTD.董事	無	無	無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職務，為維持公司決策之執行力及營運效率，暫時維持此模式，且董事會已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已達監督目的；但為貫徹公司治理之精神，目前正積極培養總經理接班人選，並視實際需要於適當時間聘任總經理。
財務長	中華民國	許俊彥	男	91.07.01	60,804	0.10%	0	0.00%	0	0.00%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美國阿拉巴馬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四)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金(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董事長	劉永幹	204	0	0	0	1.29%	840	0	0	0	0	0	0	1,044	1,044	0
董事	周志恒	204	0	0	0	1.29%	0	0	0	0	0	0	0	204	204	0
董事	許俊彥	204	0	0	0	1.29%	1,523	87	87	0	0	0	0	1,814	1,814	0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	孫洪業	204	204	0	0	0	0	21	21	1.42%	1.42%	0	0	0	0	0	0	225 1.42%	225 1.42%	0
董事	黃琦雯	204	204	0	0	0	0	0	0	1.29%	1.29%	0	733	0	42	0	0	979 6.19%	979 6.19%	0
董事	蕭元亮	85	85	0	0	0	0	6	6	0.58%	0.58%	0	0	0	0	0	0	91 0.58%	91 0.58%	0
獨立董事	謝炎盛	204	204	0	0	0	0	21	21	1.42%	1.42%	0	0	0	0	0	0	225 1.42%	225 1.42%	0
獨立董事	張福星	204	204	0	0	0	0	21	21	1.42%	1.42%	0	0	0	0	0	0	225 1.42%	225 1.42%	0
獨立董事	譚清	85	85	0	0	0	0	6	6	0.58%	0.58%	0	0	0	0	0	0	91 0.58%	91 0.58%	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每年定期依各董監事年度化董事會出席率、參與議案討論、與經營團隊互動等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獨立董事酬金，分三部分說明：																				
A、報酬：係提供給獨立董事每月合理的固定報酬。																				
B、董事酬勞：110年無發放董事酬勞。																				
C、業務執行費用：係董事出席車馬費，110年共召開7次董事會，依董事親自出席次數發放。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每年定期依各董監事年度化董事會出席率、參與議案討論、與經營團隊互動等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

獨立董事酬金，分三部分說明：

A、報酬：係提供給獨立董事每月合理的固定報酬。

B、董事酬勞：110年無發放董事酬勞。

C、業務執行費用：係董事出席車馬費，110年共召開7次董事會，依董事親自出席次數發放。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蕭元亮	119	119	0	0	9	9	128 0.81%	128 0.81%	0
監察人	楊銘洲	119	119	0	0	12	12	131 0.83%	131 0.83%	0
監察人	廖達禮	119	119	0	0	9	9	128 0.81%	128 0.81%	0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劉永幹	840	840	0	0	0	0	0	0	0	0	840	5.31%	840	0
財務長	許俊彥	1,523	1,523	87	87	0	0	0	0	0	0	1,610	10.18%	1,610	0

4.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劉永幹	840	840	0	0	0	0	0	0	0	840	5.31%	840	0
財務長	許俊彥	1,523	1,523	87	87	0	0	0	0	0	1,610	10.18%	1,610	0

5.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劉永幹	0	0	0	0%
	財務長	許俊彥	0	0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管理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兩年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度	109 年度
董事	30.97%	2.72%
監察人	2.45%	0.4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5.49%	1.70%

2.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乃依據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及於本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給付酬金，而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給予合理的報酬。有關酬金發放與經營績效之相關性，本公司已充分考量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其專業能力與職責，並綜合分析未來經營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劉永幹	0	7	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周志恒	1	2	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許俊彥	7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孫洪業	7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琦雯	7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董事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元亮	2	0	29%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謝炎盛	7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張福星	7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譚清	2	0	29%	110/08/02 股東會全面改選,新任
監察人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元亮	3	0	43%	110/08/02 任期屆滿,卸任
監察人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銘洲	4	0	57%	110/08/02 任期屆滿,卸任
監察人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達禮	3	0	43%	110/08/02 任期屆滿,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未有獨立董事就董事會之決議事項有反對意見，詳閱第32至34頁：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110年度獨立董事對所有董事會重大議案，皆無異議照案通過，無反對或保留意見，詳閱第32至34頁：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未有董事應利益迴避之利害關係議案。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詳如附表(一)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茲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

(二)本公司鼓勵董事進修，每年安排相關單位舉辦課程供董事進修，符合董事進修時數之要求。

(三)本公司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評估並歸納檢討，以發揮董事會成員自我鞭策，提升董事會健全運作之功能。

(四)本公司於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整體薪酬政策、總經理與經理人薪酬水準、員工認股權計畫與員工酬勞計畫或其他員工激勵性計畫。

(五)本公司於一一〇年設立審計委員會，確保公司重要經營決策的品質。

2.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會成員之績效評估。	由董事會議事單位依董事會實際運作狀況進行評估及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評估面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附表(一)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情形列示如下：

評估類型	評估方法	評分標準	評分結果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由董事會議事單位依董事會實際運作狀況進行評估	共分五個面向,說明如下: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平均得分數 4.78 分,評定成績為優,評估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符合公司治理精神。
個別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	由各董事會成員自行評估	共分六個面向,說明如下: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整體平均得分為 4.87 分,評定成績為優,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由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自行評估	共分五個面向,說明如下: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E.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平均得分數分別為 4.96 分,評定成績為優,考核結果顯示功能性委員會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 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謝炎盛	2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 面改選, 新任
獨立董事	張福星	2	0	100%	110/08/02 股東會全 面改選, 新任
獨立董事	譚 清	1	0	50%	110/08/02 股東會全 面改選,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召開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 事意見	審計委員會決 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 員會意見處理
110.08.11 110 年第一次	1.推選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2.本公司 110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告表冊 承認案	無	1.經全體出席 委員一致推選 張福星先生擔 任召集人 2.全體出席委 員同意照案通 過	提董事會由全 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110.11.10 110 年第二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第三季財務報告表冊 承認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 3.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劃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 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111.03.23 111 年第一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 報表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3.簽證會計師更換暨獨立性評估案 4.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案 5.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 案	無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照案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 體出席董事同 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無獨立董事有利害關係表決議案。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獨立董事透過定期稽核報告以及財報瞭解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視狀況需要隨時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聯繫。

日期	溝通方式	主題內容	獨立董 事提出	公司對獨 立董事意
----	------	------	------------	--------------

			之意見	見處理
110.11.10	審計委員會	報告事項：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及核閱報告 3. 提出本公司「111 年度營運計劃書」 4. 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劃 5. 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6. 會計師期末查核規畫說明	本 次 會 議 無 意 見	同 意
111.03.23	審計委員會	報告事項：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10 年度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查核報告 3.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4. 簽證會計師更換暨獨立性評估 5. 辦理現金減資 6. 依 110 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擬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8. 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本 次 會 議 無 意 見	同 意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110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此守則可由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並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三條規定，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相關問題。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每月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完成申報程序；本公司對持股 5% 以上股東及擔任董事、經理人持股有增減或抵押變動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往來，均依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嚴格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獲利，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質性與正確性，強化內線交易之規範，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	(一) 本公司注重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組合，現任董事成員共9位，包含3位獨立董事、1位女性董事，董事會成員包含張○○(會計師、會計學教授)、譚○○(會計師事務所資深合夥人)、蕭○○(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及謝○○、孫○○、周○○三位具備產業專業知識及國際市場觀人士，其餘三位為公司內部專業經理人，具備管理、營運、會計及稅務知識。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公司具有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33%、獨立董事占33%、女性董事占比11%。2位董事年齡70歲以上，3位董事年齡60-69歲、4位董事年齡60歲以下。 (二)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無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一次執行董事績效評估，除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以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110年評估之結果已提報董事會。 (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由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經審閱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並評估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相關稅務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與業務往來關係，簽證會計師亦非為本公司股東，故同意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且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時皆經董事會審查通過，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詳如註1。	並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	√		本公司已配置適任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由財務部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等。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針對政府與主管機關、供應商、客戶、員工、投資人、媒體等利害關係人意見溝通之管道，並建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相關事宜，藉由本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等通訊方式提供公司訊息與溝通管道。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以保障本公司以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網站為 http://www.yufo.com.tw ，定期更新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訊息揭露，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各項訊息均採透明化，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查得各項訊息。 (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月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另在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	並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極力追求和諧的勞資關係，並且重視員工表達意見的權利，其權益依勞基法及本公司人事規章辦理。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已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依法提撥員工退休金。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以保障股東權益為最大目標，除依相關規定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有關財務、業務、內部人持股異動情形等重大訊息外，對於股東會相關資訊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記載及公告。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建立互惠互利的合作夥伴關係。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尊重、維護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與客戶、員工、供應商等均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依據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每年安排相關課程，進修六小時。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各項管理規章辦法都需逐一由董事會核決，並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以因應目前新財會準則、新公報及新法令的實施，善盡經營管理之責任，以強化本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建立與客戶良好之溝通管道，並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及快速交貨之服務，以符合客戶之要求。 (九) 為董事及監察人投保董監事責任險：為保障董事及監察人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持續投保董監事責任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110年度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已改善情形：

1.8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年報？

說明：本公司109年年報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

2.1 公司是否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

說明：本公司以於110年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3.17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

說明：本公司將於網站上加強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4.14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說明：本公司於網站上加強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二)110年度第八屆公司治理評鑑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2.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說明：本公司將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揭露依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個別董事背景之多元化情形。

4.15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說明履行情形？

說明：本公司於網站上揭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定期或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以降低不誠信行為。

註 1：最近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會計師於執行財務報表之查核或核閱時，是否於形式上及實質上維持超然獨立立場，公正表示其意見。	是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沒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是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或其董監事間沒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是	是
會計師沒有考量客戶流失之可能性。	是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沒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之僱佣關係。	是	是
會計師與查核案件無有關之或有公費。	是	是
會計師及其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無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不會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是	是
會計師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是	是
會計師無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是	是
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沒有親屬關係。	是	是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無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是	是
會計師無收受本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	是	是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 年 4 月 15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召集人 獨立董事		張福星	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商務、 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副教 授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 或 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 人或受僱人：無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 關係公司之董事、監 察人 或受僱人：無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 關係企業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 報酬金額：0	2	
獨立董事		謝炎盛	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商務、 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驗 具備 40 年以上 PCB 業生產製 造、財務企管等管理經驗 恆業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 或 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 人或受僱人：無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 關係公司之董事、監 察人 或受僱人：無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 關係企業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 報酬金額：0	0	
獨立董事		譚清	符合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法官、 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 員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資 深合夥人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 或 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 人或受僱人：無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 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0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 關係公司之董事、監 察人 或受僱人：無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 關係企業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 報酬金額：0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張福星	2	0	100%	110/8/11 董事會重新聘任薪酬委員, 連任
委員	謝炎盛	2	0	100%	110/8/11 董事會重新聘任薪酬委員, 新任
委員	譚 清	1	0	50%	110/8/11 董事會重新聘任薪酬委員, 連任

(3) 薪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A.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及薪資報酬，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C.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度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3.23 110 年第一次	1. 審議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報酬與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等相關事項案。 2. 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等相關事項。 3. 檢討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10 110 年第二次	1. 審查 110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計劃，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2. 審查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紀錄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4 本公司無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職單位為管理部。年度彙整利害關係人反應之意見，並針對相關永續議題，評估對經濟、環境和社會的衝擊程度，檢討因應對策，訂定目標推動並向董事報告。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營運相關之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策略如下： (一)環境議題：改善能源使用效率、推動節能措施以降低能源消耗，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降低環境污染以提升公司社會形象，降低生產成本，同時符合客戶或政府政策要求。 (二)社會議題：本公司建立多元及包容之企業文化，使員工能貢獻多元想法、經驗、背景與個人特質，活躍團隊氛圍、激發創意思考，提升工作績效，並定期宣導及教育員工環保政策及工作安全等社會責任。 (三)公司治理議題：本公司就不同法規領域，包括公司治理、內線交易、證券法規、子公司監理、個人資料保護等，由各負責單位定期並有系統地進行宣導與落實，以確保法規被完全遵循。	並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導入ISO14001環境管理體系，於生產源頭執行廢水排放管制作業。並建立廢氣排放監控，降低對環境衝擊到最低程度。公司逐步更新資訊系統，以降低辦公室紙張之使用量，此外，公司各辦公據點皆配合持續進行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作業。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注重節能、減碳，推動各項資源分類並回收，及妥善處理廢棄物，對於事務性用品優先採購具環保標章之低污染性產品。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宣導減碳理念，中央空調溫度控制在26度，致力推動環境綠化，並設置節能裝置以達節能減碳效力。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於環境、安全與衛生政策中著重推動各項減廢暨資源再利用，並透過節水減少汙水排放，降低運行成本，以符合適用的法規要求事項，提升公司形象，確保永續經營。	並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或廠區所在地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員工基本權益，並積極培育人才，落實勞工法令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並提供穩定且優惠待遇、完整的教育訓練，保障員工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以創造明朗愉快的工作環境。	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三) 本公司有完善的薪資管理辦法，另為落實廉潔風氣與團隊精神，訂定員工守則規範企業倫理及獎懲制度，與員工績效審核系統相結合。 1. 本公司薪酬政策中員工績效的考核，會依據公司所賦予其工作項目內容的執行狀況進行評核後給予獎懲。 2. 休假制度上，以固定週休二日為基礎，其他應放假日依法規執行外，若員工有育嬰、疫情、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 3. 公司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視營收狀況提撥固定比例為福利金來源，提供同仁各項福利措施，如三節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	並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四) 本公司定期辦理消防安全檢查，並提供員工身體健康檢查，照顧同仁身心健康，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並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現職之職員透過專業之訓練，以內訓或外訓之方式，達到專業知識及技能之精進，使公司所有階層人員均獲得適當的發展培育，強化員工自我技能，並鼓勵員工積極參加各項外部講座及研討會等教育訓練。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以達國際標準自我要求，並設有專責的客戶服務部門並制定客訴處理之作業標準，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評估客戶對本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戶申訴機制，給予客戶最有效率之服務。	並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採購政策係先評估各個供應商之信譽，以適當的價格，適時購買適量且品質良好之耗材，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遵守環保及相關法規與要求，積極進行資源回收再利用，順應國際環保趨勢，增加無鉛產品比重，友善環境。 (二)社會服務：遵循法令規定即時申報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確保提供真實正確的財務資料予投資大眾，以保障投資者基本權利。 (三)本公司已取得以下單位驗證：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認證通過品質驗證 ISO 14001:2015、ISO 9001、IATF16949、UL認證、CQC認證，投入作業環境系統化及標準化，以確保提供優質服務品質，保障消費者權益。 ISO 14001:2015於 2015年09月15日正式推出後不久，本公司即展開教育訓練，順利於 2018年02月通過驗證，達最新的環境管理體系標準，最新證書的有效日期自2021年02月13日至2024年02月12日。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一)本公司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上，秉持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持續推動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 (二)本公司員工守則明訂如有洩漏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取賄賂佣金者，致產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本公司將予解僱處分並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三)本公司禁止不誠信行為、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及不當慈善捐贈或資助，防止利益衝突及避免圖私之機會，且定期或不定期進行內部稽核，以降低不誠信行為。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每年不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並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	√	√	(一)本公司對往來交易對象(供應商、代理商、客戶)皆評估其誠信紀錄，與客戶進行交易往來前，須先填寫客戶授信表，並簽署誠信條款，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職責範圍盡力履行企業誠信經營之目標，如有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由財務部統籌直接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須經董事會核准，並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 (四)本公司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依誠信經營原則及各項	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管理辦法，於每年度稽核計畫中訂定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查核公司遵循法規並誠實揭露各項資訊執行情形，並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 (五) 本公司持續透過員工教育訓練或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 公司設有多元申訴暨溝通管道，員工對任何違反政府法令、公司道德規範或舞弊之行為，如有疑問或發現有違反之行為時可提出檢舉，公司受理檢舉專責人員或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對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公司會依違反之情節輕重依員工守則以及相關規章進行懲戒或檢舉獎勵。 (二) 本公司對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予以保存，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亦有保密機制。 (三) 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制度，並對檢舉人身分及內容確實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對檢舉人予以保護。	並無重大差異。
五、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揭露財務資訊、社會責任執行情形及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以供社會大眾了解公司經營情形，另對重大影響股價之財務(如季報、年報)、業務資訊均依法令規範適時揭露於公開資訊網站，供一般投資人審閱。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定期檢討誠信經營守則，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要求。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請詳見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中揭露事項訊息 (<http://www.yufo.com.tw>)。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積極提升公司治理績效，強化永續經營的能力，詳見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中揭露事項訊息 (<http://www.yufo.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時適用)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永幹



簽章

總經理：劉永幹



簽章

(2)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 / 董事會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證券交 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 事項	獨立董 事意見 及公司 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10 年 第一次 董事會	110/03/23	1. 通過 109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2.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3.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4.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5. 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發放現金 90,000 仟元。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6. 通過 109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7.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8. 通過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9. 通過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0.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2.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3. 通過 109 年度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情形報告。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4. 通過改選董事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5.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6.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受理 1% 以上股東提案及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7. 通過訂於 110/06/11 召開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及相關事宜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0 年 第二次 董事會	110/04/28	1. 通過提議及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2. 通過 109 年度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情形報告。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0 年 第三次 董事會	110/05/11	1.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無	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通過本公司投保董監事責任險情形報告。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股東會 / 董事會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證券交 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 事項	獨立董 事意見 及公司 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10 年 第四次 董事會	110/07/13	通過訂定 110 年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0 年 度股東 常會	110/08/02	1. 通過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2. 通過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發放現金 90,000 仟元。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股利分配 90,000 仟元。后訂定 110 年 9 月 4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訂 110 年 9 月 17 日為股利發放日。
		3.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4. 通過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5.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6.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7.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8. 完成董監事改選。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9.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行為之限制案。		無	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110 年 第五次 董事會	110/08/02	選舉董事長。	√	無	經出席董事一致推舉 劉永幹先生續任董事長，任期自民國 110 年 8 月 2 日起至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止，任期三年。
110 年 第六次 董事會	110/08/11	1. 110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無	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訂定 109 年度盈餘分配之除息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4 日。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3.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聘任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0 年 第七次 董事會	110/11/10	1. 110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無	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通過 110 年度營運計劃。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3. 通過 110 年度稽核計劃。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4. 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4.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股東會 / 董事會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證券交 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 事項	獨立董 事意見 及公司 對意見 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11 年 第一次 董事會	111/03/23	1. 通過 110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3. 通過簽證會計師更換暨獨立性評估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4. 通過110年度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及功能性 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情形報告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4. 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5.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 發放 現金 15,000 仟元。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6. 通過本公司現金減資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6.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8.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0. 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 1%以上股 東提案期間案。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 通過訂於 111/06/14 召開本公司 111 年股 東常會及相關事宜案。	√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111 年 第二次 董事會	111/05/11	1.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無	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2. 通過本公司投保董監事責任險情形報告。		無	經出席董事表決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書面聲明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誠正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林淑玲	110/1/1~110/12/31	1,150	0	1,150	
	鄭涵	110/1/1~110/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持股 10%以上)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董監事或 主要股東	110 年度股權變動情形		111 年度截至 4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經理人	劉永幹	0	0	0	0
董事	周志恒	0	0	0	0
董事/經理人	許俊彥	0	0	0	0
董事法人	鴻錦投資 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	孫洪業	0	0	0	0
董事法人代表	黃琦雯	0	0	0	0
董事	謝炎盛	0	0	0	0
董事	張福星	0	0	0	0
董事	譚 清	0	0	0	0
監察人(董事) 法人	順楹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0	0	140,000	0
監察人(董事)法 人代表	蕭元亮	0	0	0	0
監察人法人代表	楊銘洲	0	0	0	0
監察人法人代表	廖達禮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育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47,000	7.58%	0	0.00%					
代表人：孫洪業	0	0.00%	0	0.00%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瑞昌	4,026,739	6.71%	0	0.00%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6.67%	0	0.00%					
代表人：劉文偉	1,300,000	2.17%	0	0.00%			劉永幹	一等親	
劉永幹	3,960,000	6.60%	1,320,000	2.20%			劉文偉	一等親	
富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	4.90%	0	0.00%					
代表人：周志恒	1,120,000	1.87%	0	0.00%			周昱安 周洛欣	二等親 二等親	
劉家裕	2,576,234	4.29%	0	0.00%					
郭仁煌	1,770,469	2.95%	39,725	0.07%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1,698,462	2.83%	0	0.00%					
代表人：孫洪業	0	0.00%	0	0.00%			育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周昱安	1,641,307	2.74%	0	0.00%			周志恒	二等親	
周洛欣	1,563,150	2.61%	0	0.00%			周志恒	二等親	

持股基準日為：111年4月15日

註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9,200,000	100%	0	0%	9,200,00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2.02	1000	-	-	5,000	5,000,000	創立	無	-
76.04	1000	8,000	8,000,000	8,000	8,000,000	盈餘增資 3,000,000	無	-
86.01	1000	58,000	58,000,000	58,000	58,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86.01.28(86) 建三丁字第 115496 號
86.07	10	12,600,000	126,000,000	12,600,000	126,000,000	現金增資 68,000,000	無	86.07.31(86) 經商字第 113798 號
86.09	10	19,800,000	198,000,000	19,800,000	198,000,000	現金增資 72,000,000	無	86.09.23(86) 經商字第 116882 號
88.10	10	40,000,000	400,000,000	26,700,000	267,000,000	現金增資 69,000,000	無	88.07.19(88) 台財證(一)第 63826 號函
89.08	10	40,000,000	40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53,4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700,000 現金增資 12,900,000	無	89.07.06(89) 台財證(一)第 58097 號函
90.02	10	40,000,000	400,000,000	38,300,000	383,000,000	現金增資 23,000,000	無	89.12.08(89) 台財證(一)第 98738 號函
90.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45,960,000	459,600,000	盈餘轉增資 76,600,000	無	90.05.23(90) 台財證(一)第 132093 號函
91.06	10	60,000,000	600,000,000	55,152,000	551,520,000	盈餘轉增資 91,920,000	無	91.05.23(91) 台財證(一)第 128200 號函
92.08	10	72,800,000	728,000,000	59,564,160	595,641,600	盈餘轉增資 44,121,600	無	92.07.11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1037 號函
93.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1,476,992	714,769,920	盈餘轉增資 119,128,320	無	93.07.20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2376 號函
94.08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8,800,000	88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73,230,080	無	94.07.06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7253 號函
95.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1,000,000	1,110,000,000	盈餘轉增資 222,000,000	無	95.07.05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617 號函
96.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9,880,000	1,198,800,000	盈餘轉增資 88,800,000	無	96.07.13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405 號函
97.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8,998,000	1,189,98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8,820,000	無	97.09.18 經授商字第 09701241070 號函
97.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5,800,000	1,158,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31,980,000	無	98.01.14 經授商字第 09801006330 號函
98.0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2,800,000	1,128,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30,000,000	無	98.02.09 經授商字第 09801022310 號函
100.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1,500,000	1,115,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13,000,000	無	100.04.29 經授商字第 10001082750 號函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01.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9,500,000	1,095,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101.07.23 經授商 字第 10101147010 號函
101.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6,800,000	1,068,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7,000,000	101.09.24 經授商 字第 10101196890 號函
102.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4,800,000	1,048,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102.12.19 經授商 字第 10201251590 號函
103.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8,000,000	103.12.09 經授商 字第 10301254320 號函
104.04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104.04.10 經授商 字第 10401062110 號函
104.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0	現金減資 200,000,000	104.09.18 經授商 字第 10401196020 號函
105.11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8,000,000	780,000,000	買回庫藏股減資 20,000,000	105.11.30 經授商 字第 10501278150 號函
108.08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現金減資 180,000,000	108.08.19 經授商 字第 10801114280 號函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總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60, 000, 000	90, 000, 000	150, 000, 000	上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資料基準日：111/04/15

股東總人數：4, 935

實際發行總股數：60, 000, 000

資 本 來 源 類 別	股 東 人 數	股 數	%
政府公營機構投資	0	0	0.00
本國金融機構投資	0	0	0.00
本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	0	0	0.00
本國公司法人投資	19	13, 817, 429	23.03
本國其他法人團體投資	1	1, 336	0.00
僑外金融機構投資	0	0	0.00
僑外法人投資	0	0	0.00
僑外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	6	261, 000	0.44
本國自然人投資	4, 905	45, 899, 455	76.50
外國人持中華民國身分證者投資	3	18, 122	0.03
大陸地區人民投資	0	0	0.00
大陸投資機構投資	0	0	0.00
僑外自然人投資	1	2, 658	0.00
合計：	4, 935	60, 000,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資料基準日：111/04/15

投 資 股 數	人 數	%	股 數	%
1 - 999	2,610	52.89	692,909	1.15
1,000 - 5,000	1,686	34.16	3,494,091	5.82
5,001 - 10,000	322	6.52	2,344,159	3.91
10,001 - 15,000	80	1.62	1,011,329	1.69
15,001 - 20,000	59	1.20	1,054,356	1.76
20,001 - 30,000	39	0.79	1,008,652	1.68
30,001 - 40,000	20	0.41	696,174	1.16
40,001 - 50,000	25	0.51	1,142,290	1.90
50,001 - 100,000	40	0.81	2,897,732	4.83
100,001 - 200,000	23	0.47	3,538,982	5.90
200,001 - 400,000	7	0.14	1,888,678	3.15
400,001 - 600,000	3	0.06	1,382,749	2.30
600,001 - 800,000	3	0.06	1,946,846	3.24
800,001 - 1,000,000	5	0.10	4,437,692	7.40
1,000,001 - 9,999,999,999	13	0.26	32,463,361	54.11
合 計	4,935	100.00	60,000,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育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47,000	7.58%
劉瑞昌	4,026,739	6.71%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6.67%
劉永幹	3,960,000	6.60%
富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	4.90%
劉家裕	2,576,234	4.29%
郭仁煌	1,770,469	2.95%
鴻錦投資有限公司	1,698,462	2.83%
周昱安	1,641,307	2.74%
周洛欣	1,563,150	2.6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度 目		109 年	11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5 月 15 日 (註 8)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38.80	36.85	25.35
	最 低	20.00	23.10	21.95
	平 均	30.67	31.00	24.24
每股 淨值 (註2)	分 配 前	30.49	28.88	29.45
	分 配 後	28.99	註 9	註 9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盈餘	每股盈餘 (註3)	2.40	0.26	-0.35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1.50	註 9	-
	無 償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4)	-	-	-
投資	本益比 (註5)	12.78	119.23	-17.31
報酬	本利比 (註6)	20.45	註 9	註 9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4.89%	註 9	註 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彌補虧損。

二、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三、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其餘數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因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

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20%~100%，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8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11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現金股利 15,000,000 元，即現金股利每股分配 0.25 元。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無公開 111 年度財務預測，且本年度並無無償配股情形，故不揭露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八)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公司章程第廿五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〇.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五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認定授權董事會處理。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股東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數有差異數時，差異數調整為109年度之費用。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員工酬勞新台幣 120,000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0 元。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佔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0.26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上年度經股東會通過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980,000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0 元，且均以現金發放，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數並無差異。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無。
2. 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無。
3.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4. 交換公司債：無。
5.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無。
6. 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7. 最近三年度私募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應記載事項：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情形：

1. 計劃內容：不適用。
2. 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印刷電路板及電腦週邊之維修安裝製造加工買賣業務等。
- (2)電子產品及其零件之製造加工修理買賣業務，及一般化學藥品、原物料之買賣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10 年度營業收入	110 年度營業比重
雙面板	15,016	0.94%
多層板	1,577,546	99.06%
其他	0	0.00%
合計	1,592,562	100.00%

3. 目前之商品項目：雙面印刷電路板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目前產品應用項目：

- A. 個人電腦相關印刷電路板。
- B. 伺服器相關印刷電路板。
- C. 平板電腦相關印刷電路板。
- D. 智能交互顯示產品相關印刷電路板。
- E. 無線通訊產品相關印刷電路板。
- F. 汽車電子相關印刷電路板。
- G. 智能家居產品相關印刷電路板。
- H. 工業型電腦相關印刷電路板。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印刷電路板係各類電子產品基礎零組件，其與整個電子產業發展趨勢息息相關，隨著資訊電腦與通訊產業的快速發展而產生技術之變革，尤其電子產品朝向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日益明顯，印刷電路板將朝向細線小孔、高密度配線及輕薄型多層結構方向發展；另環保意識逐漸高漲，因應生態環境品質的要求下，也需開發相對應之生產製程及材料；有鑑於此，本公司未來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生產技術方向如下：

(1)新產品：

- A. 高層數常規多層板產品開發。
- B. 無鹵素基材產品開發。
- C. 高頻板產品開發開發。
- D. 多元化表面處理開發。
- E. 厚銅板產品開發。
- F. 高耐熱基材開發。
- G. 高速基材開發。

(2)新技術：

- A. 持續提升更細密線路產品的製程開發。
- B. 持續提升更小孔徑的製程開發。
- C. 樹脂塞孔技術開發。
- D. 生產設備智慧自動化整合。
- E. 可剝膠印刷技術研發。
- F. 背鑽技術開發。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做為「電子產品之母」，是組裝電子零組件所使用的基板，透過印刷電路板的中繼傳輸，各項電子零組件得以連接，發揮整體功能，因此，印刷電路板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構成要件。PCB 的應用領域相當廣泛，舉凡使用到電子零組件之處幾乎都必須使用該產品，產品運用於電腦、通訊、各類消費型電子產品及設備，近年更廣泛使用在汽車、工業、醫療、軍備及航太等領域。

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公布 2021 年台商兩岸 PCB 產業產值達 8,178 億元，較 2020 年 6,963 億元成長 17.5%，為連續 5 年的正成長，不僅首次站上 8 千億元大關，年成長率更是繼 2010 年後，再次迎來雙位數成長。展望 2022 年，PCB 產業受惠高階運算與 5G 產品的擴張，為 PCB 產業提供了有力的支撐，儘管全球疫情仍尚未落幕，與病毒共存的政策趨勢下，預期全球經濟將逐步走上復甦軌道，惟全球通膨、俄烏戰爭造成原物料價格不安定，在樂觀的情況之下還是有不穩定因素存在，更需審慎應對。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生產製造，係提供電子零組件與互聯時的主要載體，各種電子、資訊、通訊、網路產品皆需要此一關鍵零組件，印刷電路板業上游為其原料製造業，其主要原物料包括銅箔、玻璃纖維布、環氧樹脂、基板、乾膜、油墨及其他相關的化學原料。

下游產業涵蓋極為廣泛，包括有電腦及週邊設備、音響系統、消費型電子、工業用電腦、通訊產品及週邊、伺服器、精密儀器、航太工業、國防產業等項目。

印刷電路板上游原料廠幾乎全為台灣、大陸廠商研製，故原料來源供應充裕，下游產業應用範圍廣泛，使整體印刷電路板產業上、下游體系發展相當健全。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在產品電子化程度越來越高的趨勢帶動之下，帶來日常生活上更加便利，廠商為滿足消費者需求，電子科技持續朝技術精密和產品微小化的方向邁進。

主機板產品：

COVID-19 疫情下的宅經濟效益，包括遊戲需求、在家電腦設備的升級等，支撐主機板市場需求；加上，2020 年遊戲開發商因疫情導致作品開發進度的延後，致使部分遊戲大作延至 2021 上半年所衍生的遞延效應，最終讓主機板市場年貨出量出

現了難得的正成長。2021 年全球主機板出貨量約 96,077 千片，年成長率約 0.89%。展望 2022 年，隨著歐美等先進國家在疫苗覆蓋率提升、陸續解封後，預計消費者將開始將預算移回旅遊、聚餐、或其他戶外活動上，此將影響主機板購買動能。預計 2022 年全球主機板出貨量約 93,000 千片，年成長率也將重回小幅衰退的常態。

個人電腦產品：

桌上型電腦方面，2021 年全球桌上型電腦出貨量約 8,088 萬台，年成長率 0.6%。探究原因，即便新冠疫情擴散後，各國落實 work-from-home 對策、學生在家線上學習，甚至是在家娛樂等，理當帶動電腦需求。但此波宅經濟，大多消費者優先選購筆記型電腦。再者，當前桌機產品多以商用市場為主，而疫情期間企業辦公室大多呈現關閉狀態，不利桌機產品出貨表現。此外，缺料問題在 2021 年也未能獲得緩解，尤其各類 IC 缺貨狀況更為嚴重，讓桌機廠商處境雪上加霜，目前全球桌機市場陷入「平原式衰退」。展望 2022 年，在各國疫苗覆蓋率逐步提升的預期下，雖有望帶動商用桌機市場需求回溫，但估計仍將難以翻轉衰退態勢，估計 2022 年全球桌上型電腦出貨量約 7,915 萬台，年成長率約-2.1%。

筆記型電腦方面，2021 年全球出貨量約 23,769 萬台，相較 2020 年進一步成長 18.6%。筆電是 COVID-19 爆發下直接受益的產品，在封城令、社交距離等防疫措施下，遠距辦公需求瞬間暴增，帶動商用筆記型電腦需求大幅攀升，自 2020 年第二季起快速成長。原本產業預期 2021 年上半年需求可望趨緩，但由於病毒在全球不斷變種，且至今尚未能找到完全根除的方法，眼看生活形態短期內仍難完全恢復到疫前樣貌，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動能不減。在疫後生活新常態下，全球筆記型電腦市場維持高原需求。展望 2022 年，即便在企業回歸辦公室可能帶動商用換機潮，及缺料遞延效應仍在，但由於教育標案收斂，且各地區陸續解封可能讓宅經濟商機降溫，據此估計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約 23,104 萬台，年成長率約-2.8%。

通訊設備產品：

新冠肺炎疫情期間，通訊網路需求急遽攀升，推升通訊設備市場大幅成長。2022 年，在新政策、新技術與新應用三方推動下，行動及固網升級動能將持續創造市場成長機會。展望 2022 年，隨著 5G 逐步擴大覆蓋率與相關應用推出後，5G 開放架構產業生態鏈在企業專網應用的推波助瀾下，將成為 2022 年 5G 發展的主旋律，尤其是網路虛擬化技術和開放架構發展，帶動 5G 開源軟體技術、5G 網路整合服務及網通硬體設備商機。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台灣的電路板產品結構可區分為硬板、軟板及載板，硬板由於售價較低以及應用廣泛仍是最主流的產品。台灣廠商維持在高階製程的投資，透過與市場領導客戶技術合作來提升產品競爭力與生產效率，在配合客戶市場需求調整上亦展現良好的生產彈性。PCB 產業方面，受疫情影響，在家工作、學習、遊樂的需求上升，帶動手機、筆電、遊戲機、網通設備等終端產品需求上升，且新一代產品包含 5G、摺疊式手機、電動車、AR/VR 等需求持續成長，Prismark 統計 2021 年 PCB 市場產值較 2020 年成長 22.6%，達到 799 億美元。

展望 2022 年全球經濟趨勢，國際貨幣基金(IMF)指出 2022 年全球經濟仍會持續成長，但疫情反覆、供應鏈緊張、通膨加速，對於全球經濟的復甦的風險增加，預估 2022 年世界經濟成長率為 4.4%。PCB 產業方面，Prismark 指出全球經濟持續回升，

帶動PCB需求成長，5G、PC、汽車電子、穿戴裝置、AI為成長動力主要來源，但高漲的原物料成本、通膨、高庫存量將會是2022年的挑戰，預估2022年PCB市場產值維持穩健成長率4.8%，達到837億美元。在面臨艱困的經營環境下，加速提升技術層次及行銷策略佈局日益重要，將製程設備升級並擴充高階產能，增加利基產品，強化營運效能，以提升公司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0 年合併研發支出為新台幣 53,484(仟元)，未來將持續佈局先進技術，藉由新技術及新應用提高現有產能之附加價值，強化在高階及新應用產品市場之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	111 年 4 月 30 日
研發費用	53,484	13,020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 110 年投入研究發展方向主要針對 PCB 生產製程技術研發，目前本公司在電路板產品發展的方向主要為個人競電型電腦、工業電腦、筆電、平板電腦、無線通訊、雲端運算伺服器、車用電子等所應用到的電路板；持續投入製程上的開發，包括：細線路、多層板製程、自動化設備改善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計劃：

(1)生產策略：

- A. 著重自動化+聯網化的運用，以降低人力需求及穩定產出與良率，調整提高產品的精度和管理的準度，達到高效精準的營運績效。
- B. 強化品質管理，管控良率，確保產品品質，以降低生產耗損。

(2)行銷政策：

- A. 強化現有優質客戶合作關係，以提高客戶滿意度為努力方向的目標。
- B. 精進新產品與新客戶之開發，通過各項生產認證，提升公司在業界知名度，強化競爭優勢。
- C. 開發高毛利產品，如高密度連結板、高頻高速相關應用產品。

(3)產品發展方向：

- A. 積極開拓市場，開發綠色與高階利基型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銷售。
- B. 開發高信賴度製程，符合產品趨勢之需求。

(4)營運及財務策略：

- A. 健全組織，加強人員訓練，架構有效的系統。
- B. 因應匯率波動，運用自有資金配置，調整各功能幣別比重，形成自然避險，規避了不確定性的匯率風險。
- C. 依照年度計畫訂定生產量/質目標，落實目標管理與人員訓練，降低管理成本。

2. 長期業務計劃：

(1) 生產策略：

- A. 掌握市場需求及景氣循環，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環保技術，規畫生產設備之產能與效率達到最佳化。
- B. 縮短生產交期，提升客戶滿意度。
- C. 選擇良好單一製成之廠商為長期合作夥伴，將非攸關核心技術之生產，進行互補合作，簡化生產線，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2) 行銷政策：

- A. 積極爭取與知名廠商策略合作，建立長期關係，達到互利共生的長期效益。
- B. 開發多層板新產品市場，達成分散風險，提高利潤的目標。
- C. 加強高附加價值、高單價產品的接單，調整產品結構。

(3) 產品發展方向：

- A. 配合市場需求，進行新材料之應用，強化流程改善，提升製程能力。
- B. 配合客戶產品開發，加速產品與技術的提升與創新。
- C. 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與同業形成市場區隔，增加競爭優勢。

(4) 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 秉持“穩定、長期、精益求精、追求卓越”之核心價值，並落實國際企業之管理水準，在生產、行銷、營運各方面達到一流水準。
- B. 加強公司治理，實踐永續願景。
- C. 配合公司的發展，堅守穩健保守的財務規劃，以達成長期最佳效益。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銷售淨額	比 率	銷售淨額	比 率	銷售淨額	比 率
大 陸	42,699	2.80	89,491	5.92	178,386	11.20
香 港	1,488,688	97.20	1,420,961	94.08	1,414,176	88.80
美 國	0	0.00	0	0.00	0	0.00
韓 國	0	0.00	0	0.00	0	0.00
合 計	1,531,387	100.00	1,510,452	100.00	1,592,562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印刷電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PCB), TPCA (台灣電路板協會) 統計我國台商兩岸PCB產業110年度產值達新台幣8,178億元，而本公司PCB之營收淨額為15.92億元，約佔台商兩岸印刷電路板市場0.19%。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針對台灣印刷電路板(PCB)發展上，展望2022年，TPCA (台灣電路板協會)

電子產業將持續受惠5G、AIoT及HPC等終端應用蓬勃發展，5G手機、電動車持續擴大滲透率與全球晶片短缺，讓台資載板廠新產能持續開出、再加上原物料上漲推升企業營收，以及板廠擴大投資帶動設備產業的利多，預估2022年台灣PCB產業鏈成長率可望達9.3%，持續創新高。

(2)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在全球經濟與消費力道強勁復甦的帶動下，2021年全球經濟成長率來到5.9%，為40年來最高。據TPCA統計，2021年全球電路板產值為840億美元，成長率高達20.6%，增長幅度同為歷年少見，台灣PCB產業鏈產值亦順勢而上，2021年海內外產值達12,914億台幣，成長率亦高達24.3%。這要歸功於5G高速運算各式應用、智能與電動車的需求大增，對半導體晶片與電路板都是一股強勁的成長動力，為2021年全球電路板產值帶來新的榮景。

展望2022年，載板廠擴廠產能持續開出、5G手機、電動車持續擴大滲透率與全球疫情共存政策趨勢下，將有利整體經濟復甦，樂觀預估2022年台商海內外總產值成長6.5%(以新台幣計價)，可望持續推升台商兩岸PCB產業產值再創新高。2022年台商兩岸PCB製造業產值，在全球疫情共存政策趨勢與多數終端需求旺盛下，可望持續穩定成長。

4. 公司競爭利基：

(1)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長期專業於印刷電路板產銷。不論在技術、品質、交期上均深獲客戶肯定，各部門主管均有豐富且完整的經驗，使公司在各方面均能完整的規劃與執行能力，以更具彈性之生產方式，創造日益成長的業績及獲利。

(2)誠信經營，企業穩健踏實：

本公司財務健全，管理階層均以審慎、嚴謹態度對待公司之發展，並掌握市場未來趨勢，使公司能在面對激烈競爭下，確保永續經營。

(3)良好的供應商關係：

主要的原物料供應商，均往來多年已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對於相同原物料亦保持至少兩家以上供應商，俾以維持原物料供貨彈性。

(4)與客戶長期合作，關係良好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多為國內知名大廠，與客戶均維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憑藉良好之產品品質、快速之交期及完整的售後服務，在客戶間已建立良好之企業形象及口碑，訂單來源相當穩定。

(5)品質優良：

本公司已先後通過 ISO 9001、ISO 14001、IATF16949、UL 認證、CQC 認證，保障客戶的權利。

5. 市場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產業發展空間大：

電子產品種類繁多，如手機、平板電腦、個人 PC、雲端伺服器、通訊、高畫質電視、液晶顯示器、高速網路介面卡及各種物聯網產品陸續上市；還有雲

端運算、大數據、物聯網、穿戴裝置行動資訊產品隨不斷推出新產品而快速成長，其周邊未來仍呈成長趨勢，造就各種電子產品市場之需求增加，亦帶動印刷電路板的需求。

B. 下游電子業產品推陳出新，帶動對印刷電路板需求：

隨著全球網際網路盛行，以及無線通訊市場與產品之發展，帶動全球個人行動裝置及周邊產業之發展，再加上 5G 相關應用已經發酵，雲端運算、大數據、互聯網等產品不斷推陳出新，將持續帶動對印刷電路板的需求。

C. 長期合作之供應廠商：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絕大部分由固定廠商供應，與主要供應商間均保持長期且深厚之合作關係，因此在無論是交期或貨源之供應上，均可維持相當穩定之狀態，此項優勢將有利於本公司生產上即時反映且高度彈性之發展。

D. 完整之生產製程能力及良好之售後服務：

本公司順應產業發展趨勢，購買新式機器設備，致力於新產品開發及生產技術之提升，並藉由多年來累積之生產流程管理，配合客戶需求，保持優異之品質及穩定度，藉以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深受客戶肯定。

(2) 不利因素：

A. 勞工短缺，勞工成本逐年上升。

因應對策：

檢視修正優化企業薪資福利措施，提升企業與同業之間的競爭優勢；培養提升各同仁的專業技能、創建企業人文增加同仁的留任穩定性。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優化生產及工作的效率方式降低人力的用工量，改善工作環境、完善福利措施，培養員工的向心力與認同感。

B. 供過於求、競爭者眾、同業削價競爭。

因應對策：

發揮人工效率、加強製程管理，提高產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充分發揮自動化帶來的效益。尋求長期配合之優良供應廠商，簽訂長期戰略夥伴協定，開發新客戶，選擇合適產品，重組產品結構，優化產品組合。

C. 匯率變動影響營運狀況及獲利能力。

因應對策：

與主要往來銀行外匯單位密切聯繫，隨時取得外匯變動資訊及靈活運用外匯避險工具，以合理調節淨外幣部位，降低匯率變動風險。

D. 環保成本日益提高。

因應對策：

強化節能減廢管理機制，降低廢水排放量，並委託合格之專業環保廠商處理污染廢棄物；持續推動全場製程減廢及回收作業，落實環境保護理念，確實執行環境管理，減少環保支出及降低對環境污染。

E. 新冠肺炎疫情對產業生產供應鏈重新布局的思考。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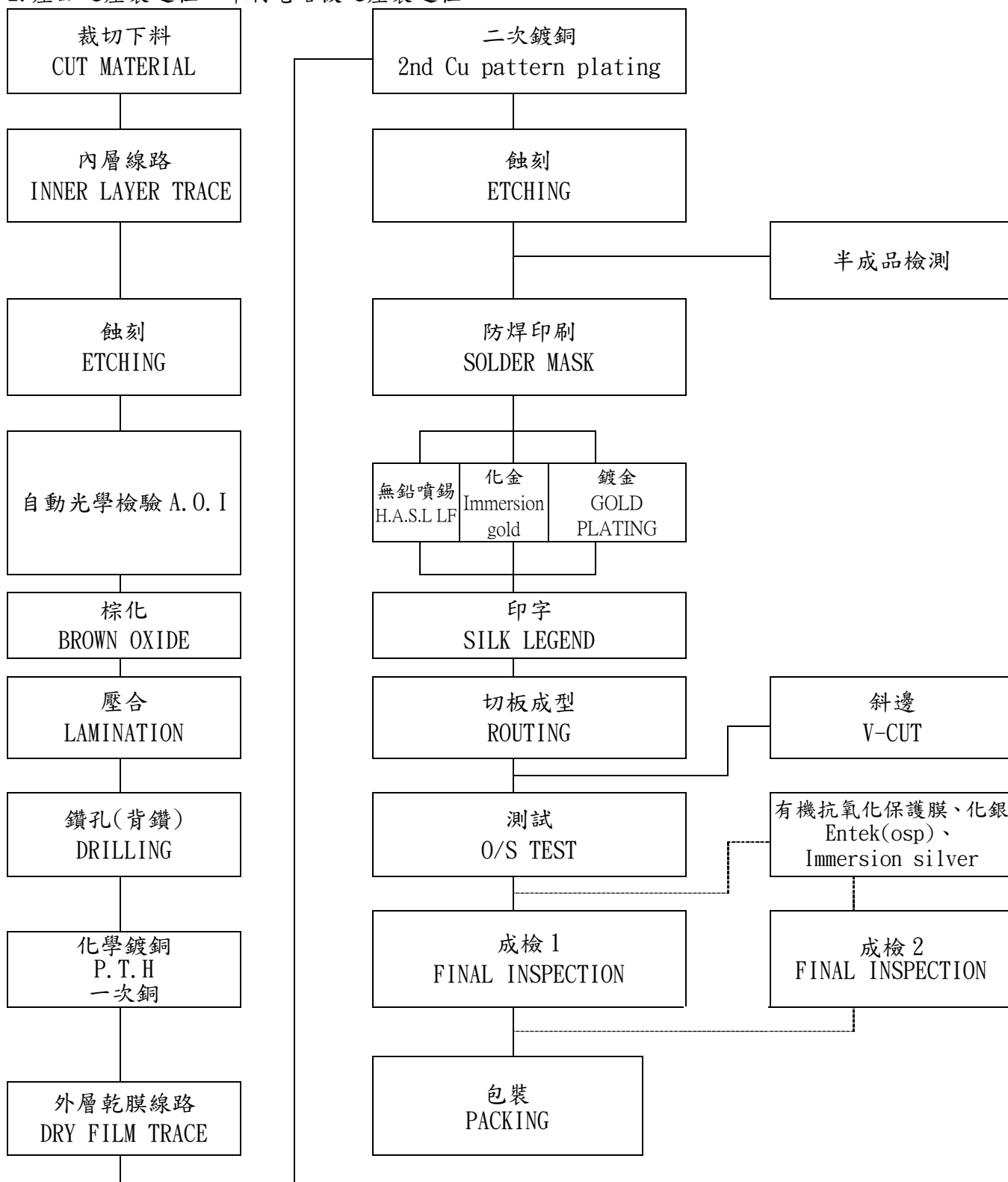
配合政府規定，並提高標準嚴格執行防疫措施，以維護員工、合作廠商及來賓訪客健康，外部防疫包含來訪人員管控、視訊/電話會議取代差旅等措施。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 要 用 途
雙面板	通訊設備、電腦週邊、數位監控設備、物聯網產品
多層板	桌上電腦、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工業電腦、行動通訊、伺服器、無線通訊週邊、電腦週邊設備、電競類產品、智能家居產品、顯示卡、智能交互顯示屏等

2. 產品之產製過程：印刷電路板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面基板	生益、南亞、建滔、聯鑫、聯茂	良 好
PP	南亞、生益、聯鑫、聯茂	良 好
銅箔	靈寶華鑫、李長榮科技、長永、江銅、德福	良 好
乾膜	長興	良 好
油墨	尚洪、永勝泰、長裕、阪橋、炎墨、廣臻 長永、鍵科	良 好
磷銅球	捷士金、承安、豐德源	良 好
化學類	德厚、方達、僑創、萊特、賀泰、東碩、 海科發、賽倫巴斯、富利特	良 好

2. 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供應商	241,828	28.30	無	甲 供應商	438,110	36.83	無	甲 供應商	86,960	53.50	無
2	乙 供應商	176,938	20.70	無	乙 供應商	157,102	13.21	無	其 他	75,582	46.50	無
3	其 他	435,887	51.00	無	丙 供應商	142,437	11.98	無				無
					其 他	451,688	37.98					無
	進貨淨額	854,653	100.00		進貨淨額	1,189,337	100.00		進貨淨額	162,54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109年度及110年第一季原物料主要之進貨供應商進貨項目為銅面基板，由於基板為印刷電路板製程中影響產品品質最關鍵之原料，甲、乙、丙供應商與本公司長期配合，基板產品品質符合要求，供貨交期穩定且配合度高，故基板進貨相對集中於上述公司；整體而言，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係考量市場供需狀況、原料價格與品質穩定性等原因而集中採購，110年至111年原物料價格上漲幅度大，故增加原物料之進貨金額，因與主要供應商往來多年已建立長期合作之關係，對於相同原物料亦保持至少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並未發生供貨短缺、中斷或延期之情形，供應商變動情形尚屬合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雙面板	7,200,000	7,200,000	43,539	4,943	7,200,000	54,382	8,372
多層板			6,056,689	1,268,675		5,579,251	1,711,760
其他			0	0		0	0
合 計			6,100,228	1,273,618		5,633,633	1,720,132

變動分析：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適時修正產品組合，朝多層板產銷擴展。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單位：平方英尺；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雙面板		7,434	1,572	36,717	7,945	2,927	1,079	48,963	13,938
多層板		202,485	87,919	5,820,371	1,413,016	374,687	177,307	5,141,790	1,400,239
其他		0	0	0	0				
合 計		209,919	89,491	5,857,088	1,420,961	377,614	178,386	5,190,753	1,414,17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1 年 5 月 15 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5 月 15 日
員工 人數	間接人員	177	163	171
	直接人工	470	408	427
	合 計	647	571	598
平均年齡		32.76	36.54	36.24
平均服務年資(年)		2.7	3.17	3.04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	1	1
	大 專	40	42	40
	高 中	105	85	99
	高中以下	501	443	458

110 年度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部門	職稱	姓名	進修/訓練課程	主辦單位	費用支出
財務部	財會主管	許俊彥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8,000
董事會	稽核主管	彭明瑜	稽核如何解讀財務資訊及透視財報舞弊分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500
董事會	稽核主管	彭明瑜	「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500
財務部	稽核代理人	黃佳雯	生產循環稽核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500
財務部	稽核代理人	黃佳雯	勞動事件法實務研析與企業對策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500

董事、監察人 110 年度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訓練課程	時數	主辦單位
董事長	劉永幹	上市上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	周志恒	企業「自行編製財務報告」常見缺失、編制流程與實務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	許俊彥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	孫洪業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分析 ESG 對企業正面影響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	黃琦雯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蕭元亮	內稽人員如何應用數位鑑識於營業秘密保護暨調查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謝炎盛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0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尊徐宣導說明會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張福星	企業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競業禁止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譚清	內稽人員如何應用數位鑑識於營業秘密保護暨調查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部稽核人員及財務、會計主管進修與訓練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訓練課程	主辦單位
財會主管	許俊彥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 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主管	彭明瑜	企業財報編制常見缺失與內稽內控 法令遵循實務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如何因應編制 IFRS 財務報 告常見缺失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稽核代理人	黃佳雯	內稽人員應有的「公司治理」素養及 財報風險評估實務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三道防線的數位變革：談內控內稽與 法遵合規的發展與數位趨勢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1)改善計劃：無。

(2)未來預計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民國七十二年二月開工生產，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全公司從業人員之福利，平日活動計有慶生會、年節禮品、旅遊活動、婚喪喜慶補助、傷病住院慰問、生育補助及其他聯誼活動，職工福利委員會均由全體人員互選組成，按時開會討論會務活動及經費收支之監督。

2. 進修、訓練：

本公司各單位得依其實際工作需要，給與授課、實習及進修課程，填具「委外訓練申請表」，呈權責主管核准後交人事單位彙整，以作為年度教育訓練之依據。

3. 退休制度：

(1) 確定提撥計劃

本公司大部分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之退休金規定，係採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係採確定給付制，以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2) 確定福利計劃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惟本期已達員工退休金精算評估數，經主管機關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4. 其他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安全政策：

1. 建立「資訊安全，人人有責」的觀念，提升同仁對資訊安全的認知，督導同仁落實資訊安全防護工作。
2. 保護公司業務服務之安全，確保資訊需經授權人員才可存取資訊，以保障客戶權益，維護客戶資料，確保其機密性。
3. 定期檢視帳號權限合法性，已離職員工之帳號權限解除。
4. 每日硬碟離線備份，定期雲端離線備份，保障公司內部資料之安全性。

(二) 導入並增購防毒軟體，幫助公司抵擋端點和系統上的惡意程式、勒索軟體和零時差攻擊，整合資安與備份，保障備份資料安全，杜絕勒索病毒，藉以有效控制企業資訊系統風險及維持企業持續營運。

(三) 因應內外環境威脅，為達成資訊安全政策之目標，公司已針對各項資訊資產依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鑑別價值，並定期對各資訊資產進行風險評估，高於可接受風險者則投入所需資源全力進行風險管控，以保護公司的重要資產。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對財務業務造成損失之重大影響。

七、重要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1,698,701	1,652,698	1,473,205	1,474,751	1,434,286	1,407,4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1,971	440,944	374,992	340,525	308,560	304,723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169,786	106,724	245,888	422,801	410,784	419,564
資 產 總 額	2,170,458	2,200,366	2,094,085	2,238,077	2,153,630	2,131,74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2,267	224,703	268,393	300,267	320,019
	分配後	290,767	283,203	334,393	234,267	註
非 流 動 負 債	16,483	29,106	52,653	108,307	100,776	94,99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8,750	253,809	321,046	408,574	420,795
	分配後	307,250	312,309	387,046	342,574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1,708	1,946,557	1,773,039	1,829,503	1,732,835	1,766,847
股本	780,000	78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資本公積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6,555	1,161,873	1,225,040	1,304,022	1,230,608
	分配後	1,098,055	1,103,373	1,159,040	1,238,022	註
其他權益	(60,514)	(40,983)	(97,668)	(120,186)	(143,440)	(88,684)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21,708	1,946,557	1,773,039	1,829,503	1,732,835
	分配後	1,863,208	1,888,057	1,707,039	1,763,503	註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流 動 資 產	677,715	598,007	686,306	629,428	636,88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9,948	1,766,895	1,637,121	1,564,268	1,514,8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5	39	64	148	99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33,940	34,758	214,563	358,004	353,711
資 產 總 額	2,401,668	2,399,699	2,538,054	2,551,848	2,505,5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63,477	424,036	715,064	651,687
	分配後	521,977	482,536	649,064	561,687
非 流 動 負 債	16,483	29,106	49,951	70,658	66,5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79,960	453,142	765,015	722,345
	分配後	538,460	511,642	699,015	632,34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1,708	1,946,557	1,773,039	1,829,503	1,732,835
股 本	780,000	78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資 本 公 積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45,66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56,555	1,161,873	1,225,040	1,304,022
	分配後	1,098,055	1,103,373	1,159,040	1,214,022
其 他 權 益	(60,514)	(40,983)	(97,668)	(120,186)	(143,440)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921,708	1,946,557	1,773,039	1,829,503
	分配後	1,863,208	1,888,057	1,707,039	1,739,503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註：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1：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3.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883,048	1,265,296	1,531,387	1,510,452	1,592,562	287,028
營 業 毛 利	30,683	127,890	261,748	304,730	102,041	(8,213)
營 業 損 益	(39,576)	48,169	169,683	224,009	17,839	(30,6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208)	36,973	33,182	(19,790)	1,671	5,551
稅 前 淨 利	(50,784)	85,142	202,865	204,219	19,510	(25,07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4,036)	62,798	120,243	143,788	15,816	(20,74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44,036)	62,798	120,243	143,788	15,816	(20,7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5,667)	20,551	(55,261)	(21,324)	(22,484)	54,7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703)	83,349	64,982	122,464	(6,668)	34,01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4,036)	62,798	120,243	143,788	15,816	(20,7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9,703)	83,349	64,982	122,464	(6,668)	34,0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0.56)	0.81	1.70	2.40	0.26	(0.35)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營 業 收 入	867,908	1,233,739	1,485,737	1,420,961	1,408,266
營 業 毛 利	40,022	30,993	38,198	84,203	62,256
營 業 損 益	26,003	18,681	24,709	72,947	50,1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8,102)	61,173	137,192	120,473	(27,916)
稅 前 淨 利	(42,099)	79,854	161,901	193,420	22,26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44,036)	62,798	120,243	143,788	15,81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44,036)	62,798	120,243	143,788	15,8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95,667)	20,551	(55,261)	(21,324)	(22,4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9,703)	83,349	64,982	122,464	(6,66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4,036)	62,798	120,243	143,788	15,8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9,703)	83,349	64,982	122,464	(6,6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0.56)	0.81	1.70	2.40	0.26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資料來源：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淑玲、陳昭里	無保留意見
107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淑玲、陳昭里	無保留意見
108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淑玲、鄭涵	無保留意見
109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淑玲、鄭涵	無保留意見
110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淑玲、鄭涵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46	11.53	15.33	18.26	19.54	17.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41.85	448.05	486.86	569.07	594.25	610.99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731.36	735.50	548.90	491.15	448.19	521.47
	速動比率	675.79	692.23	516.23	428.10	352.17	415.22
	利息保障倍數	註 A	註 A	995.44	1344.55	107.03	-658.97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93	3.08	3.24	2.99	3.20	0.64
	平均收現日數	124.57	118.51	112.65	122.07	111.96	138.26
	存貨週轉率 (次)	9.04	10.65	14.15	8.90	6.03	1.0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10	7.76	8.01	6.81	7.53	1.54
	平均銷貨日數	40.38	34.27	25.80	41.01	60.53	91.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19	3.41	3.75	4.22	4.91	0.9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0	0.58	0.71	0.70	0.73	0.1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7	2.87	5.61	6.64	0.73	-0.97
	權益報酬率 (%)	-2.18	3.25	6.47	7.98	0.89	-1.1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6.51	10.92	80755 33.81	34.04	3.25	-4.18
	純益率 (%)	-4.99	4.96	7.85	9.52	1.00	-7.23
	每股盈餘 (元)	-0.56	0.81	1.70	2.40	0.26	-0.3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6.22	38.78	75.26	66.62	-3.81	38.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93	-15.59	-9.29	23.63	41.31	81.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5.21	1.13	5.95	5.19	-4.04	3.9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6.24	6.46	2.32	1.93	13.32	-0.76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1	1.00

註 A：育富 106 年及 107 年之長短期借款及利息費用餘額皆為 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2. 存貨周轉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3. 平均售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4. 資產報酬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7. 純益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8.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近五年度營業活動之累計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1. 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9.98	18.88	30.14	28.31	30.8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81,832.31	5,065,802.56	2,848,421.88	1,283,892.57	1,817,606.0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6.22	141.03	95.98	96.58	90.19
	速動比率	146.19	140.99	95.95	96.55	90.16
	利息保障倍數	註 A	註 A	註 A	註 A	註 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89	3.20	3.21	2.93	3.03
	平均收現日數	126.30	114.06	113.71	124.57	120.46
	存貨週轉率 (次)	註 A	註 A	註 A	註 A	註 A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20	2.74	2.56	1.99	2.02
	平均銷貨日數	註 A	註 A	註 A	註 A	註 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584.24	23,735.75	28,849.26	13,405.29	11,402.9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6	0.51	0.60	0.56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82	2.62	4.87	5.65	0.63
	權益報酬率 (%)	-2.18	3.25	6.47	7.98	0.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5.40	10.24	26.98	32.24	3.71
	純益率 (%)	-5.07	5.09	8.09	10.12	1.12
	每股盈餘 (元)	-0.56	0.81	1.70	2.40	0.2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01	-17.39	27.70	6.84	11.9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0.44	72.45	97.74	87.46	93.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15	-6.69	7.66	-1.13	-0.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4	1.63	1.50	1.16	1.2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註 A：育富 106 年、107 年、108 年、109 年及 110 年期末之存貨、長短期借款及利息費用之餘額皆為 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2. 資產報酬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3. 權益報酬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5.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7. 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福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3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8 頁至第 11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11 頁至第 158 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收入主要為各種印刷電路板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收入認列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五及二十八。由於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產品具有高度客製化之特性，且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3. 瞭解收入及毛利異動原因，同時加強期末證實測試，確保收入之存在及完整性。
4. 檢視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客戶之交貨條件，並測試年度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售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應收帳款之減損

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九。管理階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時，依簡化作法按存

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管理階層考量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根據應收對象之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情形及對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進行信用群組分類，並評估各信用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由於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涉及主觀判斷，考量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率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要估計，因此將本年度之應收帳款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段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群組分類之依據及相關評估過程是否適當。
2.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率之相關資料，包含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瞭解管理階層對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評估其假設各信用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等是否合理。
3. 將管理階層所提供之應收帳款餘額，根據個別信用群組分類，並依據管理階層評估之預期信用損失率，重新計算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是否合理。
4. 參考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重大應收帳款之收款狀態及其他可得資訊，檢查是否有個別金額重大且逾帳齡未收款之原因，以瞭解管理階層是否已提列足額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事項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10及109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

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育富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一)第0800051636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10188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九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五	\$ 1,592,562	100.00	\$ 1,510,452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十、十九	(1,490,521)	(93.58)	(1,205,722)	(79.83)
5900	營業毛利		102,041	6.42	304,730	20.17
	營業費用	四				
6100	推銷費用	十九	(11,841)	(0.74)	(16,117)	(1.07)
6200	管理費用	十九	(72,155)	(4.54)	(65,208)	(4.3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九	(206)	(0.01)	604	0.0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202)	(5.29)	(80,721)	(5.34)
6900	營業利益		17,839	1.13	224,009	14.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十六				
7100	利息收入		9,510	0.59	15,535	1.03
7010	其他收入	十三	1,574	0.10	919	0.0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一	(9,229)	(0.58)	(36,092)	(2.39)
7050	財務成本		(184)	(0.01)	(152)	(0.0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71	0.10	(19,790)	(1.31)
7900	稅前淨利		19,510	1.23	204,219	13.5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七	(3,694)	(0.23)	(60,431)	(4.00)
8200	本期淨利		15,816	1.00	143,788	9.5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十三	770	0.05	1,194	0.0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	(23,254)	(1.46)	(22,518)	(1.4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2,484)	(1.41)	(21,324)	(1.4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68)	(0.41)	\$ 122,464	8.11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816	1.00	\$ 143,788	9.52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6,668)	(0.41)	\$ 122,464	8.11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十八	\$ 0.26		\$ 2.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十八	\$ 0.26		\$ 2.4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45,667	\$ 513,354	\$ 40,983	\$ 670,703	\$ 1,225,040	\$ (97,668)	\$ 1,773,03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167	-	(12,167)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6,685	(56,68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6,000)	(66,000)	-	(66,000)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43,788	143,788	-	143,788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94	1,194	(22,518)	(21,32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45,667	\$ 525,521	\$ 97,668	\$ 680,833	\$ 1,304,022	\$ (120,186)	\$ 1,829,5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498	-	(14,49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2,518	(22,51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0,000)	(90,000)	-	(90,000)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5,816	15,816	-	15,816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770	770	(23,254)	(22,48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45,667	\$ 540,019	\$ 120,186	\$ 570,403	\$ 1,230,608	\$ (143,440)	\$ 1,732,83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510	\$ 204,2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7,065	62,5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06	(604)
利息費用	184	152
利息收入	(9,510)	(15,53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6)	257
處分投資利益	(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9,615	16,855
其他項目	(27)	(1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	-
應收帳款	(18,626)	29,707
其他應收款	3,963	(5,492)
存貨	(119,457)	(101,791)
預付款項	454	3,428
合約負債	(4,342)	4,194
應付帳款	33,160	7,044
其他應付款	8,279	(572)
其他流動負債	(62)	(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543)	204,267
收取之利息	10,694	14,713
支付之所得稅	(21,329)	(18,9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2,178)	200,0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738)	(418,324)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7,795	217,047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146)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84)	(16,1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	11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505	(10,2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974	(227,5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1,097)	934
發放現金股利	(90,000)	(66,000)
支付之利息	(184)	(1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281)	(67,08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24)	(24,2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1,809)	(118,7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4,750	803,54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2,941	\$ 684,75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及109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2年2月21日。主要從事於各種印刷電路板、電子產品、電腦週邊之維修、安裝、製造、加工、買賣及前各項有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1年12月5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是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1年3月23日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不致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合併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 (二) IASB已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111年適用之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 4）

註1：IFRS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1「首次採用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1年1月1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10及IAS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17及IFRS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 (註2)
IAS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註3)
IAS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註4)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4：除於2022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本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本合併公司各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本公司所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以下稱 YUFO(BVI))	銷售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及投資控股	100%	100%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稱鼎富公司)	銷售生產製造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100%	100%

(四) 外 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告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係按交易日匯率予以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本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內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預期在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以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內清償該負債，預期在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本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十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手存現金及銀行存款，暨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作後續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比較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20年；機器設備，5～10年；運輸設備，4～5年；雜項設備，3～5年，另對已依稅法規定提足折舊之固定資產現仍使用中者，經評估其尚可使用之耐用年限後，就其殘值部份繼續提列折舊，不堪使用者則將其殘值轉列其他損失。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以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當期損益。

(十) 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印刷電路板、電子產品及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本合併公司銷售之產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三) 租 賃

本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因租賃條件或其他相關因素變更所導致之變動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依當地有關法令辦理。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劃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原適用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該條例後之服務年資，或該條例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國外子公司之退休金計劃亦採確定提撥制，依照當地法令之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取失業保險金及養老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俟員工退休時，其退休金由社會保險事業局支付。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劃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確定福利退休計劃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所得稅費用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就課稅所得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部份，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

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一）金融資產之評估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492,065仟元及485,168仟元（係分別扣除備抵損失4,800仟元及4,594仟元後之淨額）。

(二) 存貨之評價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合併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06,388仟元及187,940仟元(係分別扣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4,877仟元及1,719仟元後之淨額)。

(三) 遞延所得稅之評估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遞延所得稅負債係子公司利潤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本合併公司決定該利潤於可預見之未來分配時，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6,861仟元及35,482仟元，以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98,653仟元及106,282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	\$ 89
銀行活期存款	279,925	281,350
定期存款	312,940	403,311
合 計	\$ 592,941	\$ 684,750

(一) 上項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0.27%~2.97%	0.35%~2.92%

(二)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股票型基金	\$ 1,614	\$ -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股票型基金	2,266	-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40,045	-
	42,311	-
合 計	\$ 43,925	\$ -

(一) 上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評價利益分別為304仟元及0仟元。

(二) 上項金融資產期末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受限制情形請詳附註八(三)。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20,930	\$ 90,767
專戶定期存款	228,172	234,767
專戶活期存款	41,482	83,562
	<u>\$ 290,584</u>	<u>\$ 409,096</u>
流動	\$ 20,930	\$ 90,767
非流動	269,654	318,329
	<u>\$ 290,584</u>	<u>\$ 409,096</u>

(一) 上項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0.80%~0.82%	0.80%~1.95%
非流動	0.33%~0.38%	0.40%~0.52%

(二) 上項定期存款期末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三)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9年8月19日及民國108年11月28日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之北區國稅審一字第1091011675號函及北區國稅審一字第1081018305號函核准，將境外轉投資收益匯回銀行專戶，金額分別計美元6,000仟元及美元6,800仟元，折算新台幣計175,830仟元及206,346仟元，繳納8%稅款。依據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自該資金存入外匯存款專戶之日起算，屆滿五年得提取三分之一，屆滿六年得再提取三分之一，屆滿七年得全部提取。如有違反將補徵至20%稅款。本公司將用途受限之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九、應收帳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496,865	\$ 489,762
備抵損失	(4,800)	(4,594)
合計	<u>\$ 492,065</u>	<u>\$ 485,168</u>

本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月結後60~12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收款情形。因本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一) 應收帳款依個別及群組評估備抵損失

		110年12月31日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96,865	\$ (4,800)	\$ 492,065

		逾期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91天以上
銷售業務		0.10%~1.00%	0.40%~1.00%	0.70%~1.00%	1.00%	100%

		109年12月31日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89,762	\$ (4,594)	\$ 485,168

		逾期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91天以上
銷售業務		0.10%~1.00%	0.40%~1.00%	0.70%~1.00%	1.00%	100%

(二) 備抵損失之變動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594	\$ 5,198
本期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06	(604)
期末餘額	\$ 4,800	\$ 4,594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49,848	\$ 24,311
在製品	79,429	53,220
原物料	177,111	110,409
合計	\$ 306,388	\$ 187,940

(一) 上項存貨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4,877仟元及1,719仟元。

(二) 民國110及109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轉列營業成本	\$ 1,549,172	\$ 1,253,628
存貨跌價損失	3,167	824
下腳收益	(84,488)	(55,902)
其他	22,670	7,172
合計	\$ 1,490,521	\$ 1,205,722

(三) 上項存貨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投保金額分別為234,440仟元及113,485仟元。

(四) 上項存貨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無設定質押擔保情形。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63,367	\$ 595,764	\$ 4,993	\$ 119,015	\$ 983,139
增 添	-	33,059	-	2,367	35,426
處 分	-	(9,463)	-	(478)	(9,941)
匯率影響數	(1,407)	(3,186)	(51)	(634)	(5,27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61,960	616,174	4,942	120,270	1,003,3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208,988	338,618	4,601	90,407	642,614
折舊費用	12,104	48,519	-	4,885	65,508
處 分	-	(9,453)	-	(422)	(9,875)
匯率影響數	(1,119)	(1,812)	(49)	(481)	(3,46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19,973	375,872	4,552	94,389	694,786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41,987	\$ 240,302	\$ 390	\$ 25,881	\$ 308,560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59,303	\$ 590,497	\$ 4,991	\$ 104,285	\$ 959,076
增 添	-	5,391	-	16,613	22,004
處 分	-	(9,302)	-	(3,755)	(13,057)
匯率影響數	4,064	9,178	2	1,872	15,11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63,367	595,764	4,993	119,015	983,1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193,782	295,661	4,604	90,037	584,084
折舊費用	11,940	46,905	-	2,365	61,210
處 分	-	(9,302)	-	(3,380)	(12,682)
匯率影響數	3,266	5,354	(3)	1,385	10,00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08,988	338,618	4,601	90,407	642,614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54,379	\$ 257,146	\$ 392	\$ 28,608	\$ 340,525

- (一)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投保金額分別為319,442仟元及363,756仟元，且均無提供擔保情形。
- (二) 民國110及109年度皆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 (三) 上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110及109年度，分別產生處分資產(損)益為116仟元及(257)仟元。
- (四) 本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項 目	耐用年數
房屋及建築	2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雜項設備	3至5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686	\$ 4,604	\$ 18,290
增 添	-	1,641	1,641
處 分	-	(516)	(516)
匯率影響數	(72)	(26)	(9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3,614	5,703	19,31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842	1,982	2,824
折舊費用	419	1,138	1,557
處 分	-	(516)	(516)
匯率影響數	(4)	(11)	(1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257	2,593	3,850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2,357	\$ 3,110	\$ 15,467
	土地使用權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475	\$ 4,532	\$ 18,007
匯率影響數	211	72	28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3,686	4,604	18,290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415	975	1,390
折舊費用	413	972	1,385
匯率影響數	14	35	4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842	1,982	2,824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12,844	\$ 2,622	\$ 15,466

本期使用權資產增添及處分，主要係到期租約重新簽訂所致。

上項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投保金額分別為9,101仟元及9,150仟元。

(二) 租賃負債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 3,273	\$ 2,744
流 動	\$ 1,150	\$ 719
非流動	2,123	2,025
	\$ 3,273	\$ 2,744

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4.75%	4.75%

2.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負債	\$ 1,150	\$ 2,123	\$ -	\$ 3,273

109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5年	超過5年	合計
租賃負債	\$ 719	\$ 2,025	\$ -	\$ 2,744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044	\$ 1,047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324)	\$ (2,133)

本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及影印機租賃等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退職後福利計劃

(一) 確定提撥計劃

本公司大部分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之退休金規定，係採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係採確定給付制，以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本合併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劃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退休金費用	\$ 459	\$ 453

(二) 確定福利計劃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惟本期已達員工退休金精算評估數，經主管機關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合併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確定福利計劃依精算報告預估應迴轉之退休金，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退休金利益(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退休金利益	\$ 27	\$ 172

1. 本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劃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540	\$ 5,5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4,089)	(43,300)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8,549)	(37,752)
預付退休金	38,549	37,752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	\$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548	\$ 5,185
當期服務成本	60	60
利息費用	13	33
精算(利益)損失	(81)	270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540	\$ 5,548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3,300	\$ 41,57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0	265
精算利益	689	1,464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4,089	\$ 43,300

4. 本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權益證券、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2)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	0.23%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50%	0.23%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5%	\$ (174)	\$ (198)
減少0.5%	\$ 223	\$ 24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221	\$ 243
減少0.5%	\$ (174)	\$ (1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本合併公司預期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以後1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為0元，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

十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0,000	60,000
已發行股本	\$ 600,000	\$ 600,000

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本公司股本形成經過如下：

日期	出資種類	核准股數 (仟股)	發行股數 (仟股)	每股金額 (元)	金額
72.02	現金設立	5	5	\$ 1,000	\$ 5,000
76.04	盈餘增資	3	3	1,000	3,000
86.01	現金增資	50	50	1,000	50,000
86.07	現金增資	6,800	6,800	10	68,000
86.09	現金增資	7,200	7,200	10	72,000
88.10	現金增資	6,900	6,900	10	69,000
89.08	盈餘轉增資	5,340	5,340	10	53,4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70	2,670	10	26,700
	現金增資	1,290	1,290	10	12,900
90.02	現金增資	2,300	2,300	10	23,000
90.06	盈餘轉增資	7,660	7,660	10	76,600
91.06	盈餘轉增資	9,192	9,192	10	91,920
92.08	盈餘轉增資	4,412	4,412	10	44,122
93.09	盈餘轉增資	11,913	11,913	10	119,128
94.08	盈餘轉增資	17,323	17,323	10	173,230
95.08	盈餘轉增資	22,200	22,200	10	222,000
96.08	盈餘轉增資	8,880	8,880	10	88,800

日期	出資種類	核准股數 (仟股)	發行股數 (仟股)	每股金額 (元)	金額
97.09	註銷庫藏股	(882)	(882)	10	(8,820)
97.12	註銷庫藏股	(3,198)	(3,198)	10	(31,980)
98.02	註銷庫藏股	(3,000)	(3,000)	10	(30,000)
100.03	註銷庫藏股	(1,300)	(1,300)	10	(13,000)
101.06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1.09	註銷庫藏股	(2,700)	(2,700)	10	(27,000)
102.11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3.11	註銷庫藏股	(2,800)	(2,800)	10	(28,000)
104.01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4.08	現金減資	(20,000)	(20,000)	10	(200,000)
105.11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8.08	現金減資	(18,000)	(18,000)	10	(180,000)
	合 計				<u>\$ 600,000</u>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5,540	\$ 35,54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10,127	10,127
合計	<u>\$ 45,667</u>	<u>\$ 45,667</u>

資本公積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資本公積屬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者，僅得用於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其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之20%至100%，股票股利占股利總額之0%至80%。

2.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

3.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民國102年1月1日，因首次採用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8,852仟元。另金管會已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於110年12月31日廢止。

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108年12月31日其他股東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有增加之情形，故108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56,685仟元；109年12月31日其他股東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有增加之情形，故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22,518仟元。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2日及109年6月1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9及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4,498	\$ 12,16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518	56,685		
現金股利	90,000	66,000	\$ 1.50	\$ 1.10
合 計	<u>\$ 127,016</u>	<u>\$ 134,852</u>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23日舉行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65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254			
現金股利	15,000		\$ 0.25	
合 計	<u>\$ 39,913</u>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1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庫藏股票註銷情形及相關科目變動金額明細如下：

次數	減資基準日	註銷股數 (仟股)	庫藏股票 成 本	股 本	資本公積—發 行普通股溢價	資本公積— 庫藏股	未分配盈餘
第1次	97.09.01	882	\$ 34,552	\$ 8,820	\$ 323	\$ -	\$ 25,409
第2次	97.12.31	3,198	105,684	31,980	1,167	-	72,537
第3次	98.02.01	3,000	63,074	30,000	1,094	-	31,980
第4次	100.03.31	1,300	34,070	13,000	473	5,258	15,339
第5次	101.06.30	2,000	44,633	20,000	729	-	23,904
第6次	101.09.15	2,700	56,344	27,000	984	-	28,360
第7次	102.11.30	2,000	39,354	20,000	729	-	18,625
第8次	103.11.30	2,800	52,703	28,000	1,021	-	23,682
第9次	104.01.31	2,000	37,983	20,000	729	-	17,254
第10次	105.11.15	2,000	33,684	20,000	911	-	12,773
合 計		21,880	\$ 502,081	\$ 218,800	\$ 8,160	\$ 5,258	\$ 269,863

十五、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產品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印刷電路板	\$ 1,592,562	\$ 1,510,452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 492,065	\$ 485,168
合約負債	\$ -	\$ 4,365
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產品銷貨	\$ 1,005	\$ 1,097

(二) 客戶合約收入地區別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1,410,830	\$ 1,429,283
中國大陸	181,732	81,169
合 計	\$ 1,592,562	\$ 1,510,452

本合併公司地區別收入主要係以客戶營運總部所在地為計算基礎。

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9,510	\$ 15,535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退休金利益	\$ 27	\$ 172
其他收入	1,547	747
合 計	\$ 1,574	\$ 919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304	\$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損失)	116	(257)
處分投資利益	3	-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9,651)	(35,834)
其他	(1)	(1)
合 計	\$ (9,229)	\$ (36,092)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利息	\$ 184	\$ 152

十七、所得稅

(一) 遞延所得稅餘額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存貨呆滯損失	\$ 732	\$ 258
折舊認列差異	2,547	2,939
使用權資產	24	1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97	1,011
虧損扣抵	30,361	31,254
合 計	\$ 36,861	\$ 35,482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投資收益	\$ 66,117	\$ 70,246
未實現投資評價利益	61	-
設備投資抵減	32,058	35,624
退休金利益	417	412
合 計	\$ 98,653	\$ 106,282

(二)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 當期會計所得與本期所得稅負債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19,510	\$ 204,21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5,225)	\$ 69,072
永久性差異	(6,108)	(39,834)
未分配盈餘加徵	898	-
暫時性差異	23,130	700
當期所得稅費用	12,695	29,938
分離課稅稅款數	-	(14,074)
暫繳及扣繳稅款	(8,024)	(2,559)
本期所得稅負債	\$ 4,671	\$ 13,305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9日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之北區國稅審一字第1091011675號函核准，將境外轉投資收益匯回銀行專戶計美元6,000仟元，並適用8%稅率，產生稅額14,074仟元，已全數支付完畢。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有關規定，訂有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該辦法規定企業若申請通過認定為國家需要重點扶持之企業，得享優惠稅率15%課徵企業所得稅，其有效期為三年並得於期滿前三個月內提出覆審。鼎富公司民國109年11月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自民國109年至111年皆得享優惠稅率15%。

2.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者	\$ 11,797	\$ 15,864
未分配盈餘稅	898	-
分離課稅	-	14,074
	12,695	29,93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9,894)	(37)
稅率變動影響數	-	(12,425)
虧損扣抵	893	42,955
	(9,001)	30,49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94	\$ 60,431

(三)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鼎富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彙總金額分別為79,690仟元及0仟元。

2.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1,000,288仟元及1,005,775仟元。

(四)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稅務局核定之虧損得以扣除以後五年內之課稅所得。依附註十七(二)所述，鼎富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自民國109年至111年皆得享虧損得扣除以後十年內之課稅所得，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鼎富公司虧損可抵減之金額分別為266,069仟元及190,300仟元，最後抵減年度分別為118年及117年度。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十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26	\$ 2.40
稀釋每股盈餘	\$ 0.26	\$ 2.40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5,816	\$ 143,788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00	6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影響： 員工酬勞	32	3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32	60,034

若本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6,017	\$ 27,139	\$ 83,156	\$ 65,842	\$ 25,770	\$ 91,612
勞健保費用	17,494	4,435	21,929	7,439	1,263	8,702
退休金費用	-	459	459	-	453	453
董事酬金	-	1,673	1,673	-	1,464	1,4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5,559	9,827	75,386	69,920	8,988	78,908
折舊費用	64,202	2,863	67,065	59,955	2,640	62,595

依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5%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0仟元及932仟元；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0年8月2日及109年6月1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民國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980	\$ -	\$ 820	\$ -
董監事酬勞	-	-	-	-

民國109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預估金額差異48仟元，業已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民國111及110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情形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二十、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426	\$ 22,00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951	2,602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5,723	1,09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275)	(8,951)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099)	(782)
匯率影響數	(42)	142
本期支付現金	\$ 43,684	\$ 16,114

二十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附表三揭露外，本公司無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23	\$ 4,475
退職後福利	87	87
合 計	\$ 4,510	\$ 4,562

二十二、質押之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單(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868	\$ 873

上列質押定期存單係鼎富公司提供作為天然氣使用之保證。

二十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鼎富公司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承租土地，租期為民國90年6月至140年6月止計50年，租金共計人民幣4,824仟元，已全數支付完畢，此土地使用權帳列使用權資產。
- (二)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鼎富公司與出租人達成協議，承租位於惠州市大亞灣經濟技術開發區響水河工業園區房屋，共計1,062平方米面積，期間自民國107年5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每月支付人民幣16仟元之租金，且繳付押金人民幣120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押金於租賃期滿且結清全部租金後三日內無息退回。
- (三)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鼎富公司與出租人達成協議，續租位於惠州市大亞灣經濟技術開發區響水河工業園區房屋，共計866平方米面積，期間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每月支付人民幣7仟元之租金，且繳付押金人民幣30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押金於租賃期滿且結清全部租金後三日內無息退回。
- (四)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鼎富公司與設備商所簽訂之設備採購合約，合約總價為人民幣524仟元(未稅)，鼎富公司已預付金額為人民幣388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五)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鼎富公司與進貨廠商簽訂原料採購合約，合約總價為人民幣11,463仟元，業已全數支付完畢，其中尚未驗收金額人民幣40仟元，帳列預付款項項下。

二十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二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二十六、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及衡量整體經濟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持續降低經營風險強化財務結構，在確保集團各公司繼續經營之前提下，長期提升股東價值。

本合併公司資本管理方式係將閒置資金用以購置定期存單，同時考量股利支出需求以規劃存款期間。

(二) 金融工具相關資訊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期末並未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當，未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股票型基金	\$ 3,880	\$ -	\$ -	\$ 3,880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40,045	-	-	40,045
合計	\$ 43,925	\$ -	\$ -	\$ 43,925

民國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2,941	\$ 684,7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1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930	90,767
應收帳款	492,065	485,168
其他應收款	19,446	24,7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31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9,654	318,329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520	2,350
	<u>\$ 1,440,481</u>	<u>\$ 1,606,128</u>
<u>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214,166	\$ 181,980
其他應付款	99,996	99,8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71	13,305
租賃負債-流動	1,150	719
租賃負債-非流動	2,123	2,025
	<u>\$ 322,106</u>	<u>\$ 297,829</u>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市場風險

本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

A. 外幣匯率風險

本合併公司交易屬外幣計價者，其公允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合併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後之淨兌換損益，為本合併公司因匯率變動所暴露之風險，相關說明請詳(三)。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利率市場波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等金融工具。本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故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合併公司重要客戶皆為國內信譽良好之公司，且本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同時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故從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於主要客戶之比例均超過90%，另本合併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無重大之履約疑慮。

(3)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合併公司之所有金融負債皆預計於一年內償還，持有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合併公司無因利率變動而有增加現金流量風險情形。

(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74,954	4.3415	\$	325,410	
美金		36,397	27.6800		1,007,474	
<u>外幣負債-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72,945	4.3415		316,691	
美金		36	27.6800		1,005	
<u>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u>						
人民幣				\$	5,442	
美金					(15,093)	
				\$	(9,651)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07,421	4.3648	\$	468,872	
美金		31,933	28.4800		909,456	
<u>外幣負債-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64,128	4.3648		279,909	
美金		55	28.4800		1,571	
<u>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u>						
人民幣				\$	15,583	
美金					(51,417)	
				\$	(35,834)	

本公司因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變動 幅度	影響損益	變動 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	\$ 3,254	1%	\$ 4,689
美元	1%	10,075	1%	9,095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	3,167	1%	2,799
美元	1%	10	1%	16

二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本合併公司民國110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附表四。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七。

二十八、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營運活動均與製造及銷售印刷電路板相關，本合併公司全部收入均為該項營運活動產生。

(一) 地區別資訊

地 區 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 灣	\$ 1,410,830	\$ 1,420,961	\$ 99	\$ 148
中國大陸	181,732	89,491	331,870	371,615
合 計	\$ 1,592,562	\$ 1,510,452	\$ 331,969	\$ 371,763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長期預付租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淨確定福利資產。

(二) 產品別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電路板	\$ 1,592,562	\$ 1,510,452

(三) 主要客戶資訊

本合併公司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百分之十以上之資訊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A客戶	\$ 568,434	36	\$ 771,567	51
B客戶	562,939	35	465,715	31
C客戶	239,823	15	183,020	12
	\$ 1,371,196	86	\$ 1,420,302	94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育富公司	中信綠能及電動車ET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000	\$ 1,614	-	1,614	
育富公司	中信綠能及電動車ET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000	2,266	-	2,266	
育富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30,702	40,045	-	40,04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債權、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銷)貨之比率	進信期	價授信期		
育富公司	YUFO(BVI)	母子公司	進貨	\$ 1,346,010	100.00%	120~150天	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	\$(698,686)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99.99%
YUFO(BVI)	鼎富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315,567	100.00%	90~120天	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	(446,386)	100.00%

註：上述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情形，已於本合併報表沖銷。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關係人款項		應收後收註	關係人款項金額 ²	提列帳項	備抵額
				逾金	期	額處	方				
YUF0(BVI)鼎富公司	育富公司YUF0(BVI)	\$ 698,686	2.02	\$		-		\$	164,689	\$	-
	母子公司	446,386	3.04			-			141,757		-

註1：上述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應收帳款情形，已於本合併報表沖銷。
 註2：係截止至民國111年1月27日之回收金額。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營業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育富公司	YUFO(BVI) YUFO(BVI) YUFO(BVI)	1 1 1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註5)	\$ 1,346,010 698,6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按一般條件辦理 按一般條件辦理		84.52% 32.44%
1	YUFO(BVI)	鼎富公司 鼎富公司	3 3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15,567 446,3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2% 82.61% 20.7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代收代付。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益	列之損益	註
				本期	去期	數比	率帳面金額				
育富公司	YUFO(BVI)	英屬維京群島	相關事業之轉投資及貿易業務	\$ 318,595	\$ 318,595	-	\$ 1,514,882	\$ (26,132)	\$ (26,132)	26,132	
	合計			\$ 318,595	\$ 318,595	100.00%	\$ 1,514,882	\$ (26,132)	\$ (26,132)	26,132	

註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報備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情形請參閱附表六。

註2：上述轉投資公司已併入本合併報表。

註3：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投資金額 (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累積金額 (註2)	自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註3)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已匯回投資額 (註4)	本期匯回收益 (註4)	備註
					匯出	匯入									
鼎富公司	各種印刷電路板，負責各項產品之生產製造、銷售。	\$ 670,000	2 YUFO(BVI)	\$ -	\$ -	\$ -	\$ -	\$ -	\$(61,765)	100.00%	\$(61,765)	\$ 861,066	\$ 768,284		
本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會審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定		規定							
本期末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		670,000 \$		1,039,70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公司民國91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05041號函核准經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投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美金920萬元；另於民國93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3010512號函核准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之自有資金美金380萬元投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另於民國95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40035號函核准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以獲配之盈餘計美金700萬元增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實行投資。

註3：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歷年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包括由台灣匯出計318,595仟元、以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之自有資金轉投資大陸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計128,288仟元、以及大陸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之盈餘轉增資計223,117仟元，合計670,000仟元，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歷年盈餘匯回計768,284仟元，已全數收回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股數：仟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育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03	7.50%
劉永幹	3,960	6.60%
劉瑞昌	3,913	6.52%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0	6.43%

說明：若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者，得於本表附註說明以下事項：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育富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育富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育富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育富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育富公司民國110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育富公司之收入主要為各種印刷電路板買賣業務。收入認列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由於育富公司之產品具有高度客製化之特性，且收入認列為報告使用者關切之事項，因此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之收入進行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3. 瞭解收入及毛利異動原因，同時加強期末證實測試，確保收入之存在及完整性。
4. 檢視育富公司對客戶之交貨條件，並測試年度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之銷售樣本，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評估

育富公司持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YUFO ELECTRONIC(BVI)LTD.)100%股權，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十。因投資子公司金額佔育富公司資產總額60.46%，且金額係屬重大，因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主要內部控制制度。
2. 核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有關之其他綜合損益計算之正確性。
3. 與管理階層討論並瞭解其對子公司相關重要事項之評估，以瞭解子公司之收入認列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等相關估列之合理性。

應收帳款之減損

育富公司之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九。管理階層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時，依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管理階層考量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有所差異，因此根據應收對象之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情形及對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進行信用群組分類，並評估各信用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由於預期信用損失率之假設涉及主觀判斷，考量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率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要估計，因此將本年度之應收帳款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段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育富公司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群組分類之依據及相關評估過程是否適當。
2.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率之相關資料，包含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瞭解管理階層對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評估其假設各信用群組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等是否合理。
3. 將管理階層所提供之應收帳款餘額，根據個別信用群組分類，並依據管理階層評估之預期信用損失率，重新計算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是否合理。
4. 參考育富公司重大應收帳款之收款狀態及其他可得資訊，檢查是否有個別金額重大且逾帳齡未收款之原因，以瞭解管理階層是否已提列足額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育富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育富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育富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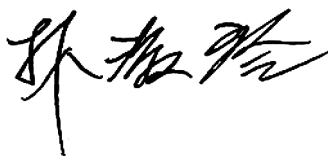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育富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育富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育富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育富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育富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誠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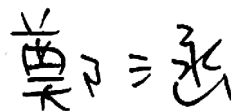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一)第 0800051636 號

會計師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1018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民國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益
生
精
金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十三	\$ 1,408,266	100.00	\$ 1,420,96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十八	(1,346,010)	(95.58)	(1,336,758)	(94.08)
5900	營業毛利		62,256	4.42	84,203	5.92
	營業費用	四				
6100	推銷費用	十一、十七	(590)	(0.04)	(524)	(0.04)
6200	管理費用	十一、十七	(11,280)	(0.81)	(11,336)	(0.7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九	(206)	(0.01)	604	0.0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076)	(0.86)	(11,256)	(0.79)
6900	營業利益		50,180	3.56	72,947	5.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十四				
7100	利息收入		1,350	0.10	4,602	0.32
7010	其他收入	十一	27	-	172	0.0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二十三	(3,161)	(0.22)	(9,796)	(0.69)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十	(26,132)	(1.86)	125,495	8.8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916)	(1.98)	120,473	8.48
7900	稅前淨利		22,264	1.58	193,420	13.6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五	(6,448)	(0.46)	(49,632)	(3.49)
8200	本期淨利		15,816	1.12	143,788	10.1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十一	770	0.05	1,194	0.0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	(23,254)	(1.65)	(22,518)	(1.5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2,484)	(1.60)	(21,324)	(1.5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68)	(0.48)	\$ 122,464	8.6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十六	\$ 0.26		\$ 2.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十六	\$ 0.26		\$ 2.4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一一年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小計	換差額	權益總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600,000	\$ 45,667	\$ 513,354	\$ 40,983	\$ 670,703	\$ 1,225,040	\$ (97,668)	\$ 1,773,03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167	-	(12,167)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6,685	(56,685)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6,000)	(66,000)	-	(66,000)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43,788	143,788	-	143,788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94	1,194	(22,518)	(21,324)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45,667	\$ 525,521	\$ 97,668	\$ 680,833	\$ 1,304,022	\$ (120,186)	\$ 1,829,50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498	-	(14,498)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2,518	(22,51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0,000)	(90,000)	-	(90,000)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15,816	15,816	-	15,816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770	770	(23,254)	(22,48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00,000	\$ 45,667	\$ 540,019	\$ 120,186	\$ 570,403	\$ 1,230,608	\$ (143,440)	\$ 1,732,83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及一〇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264	\$ 193,4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9	3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06	(604)
利息收入	(1,350)	(4,6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132	(125,495)
處分投資利益	(3)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9,615	9,471
其他項目	(27)	(1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6)	-
應收帳款	(24,097)	61,348
其他應收款	356	(51)
預付款項	(21)	(22)
應付帳款	(6)	94
應付帳款－關係人	63,448	(74,275)
其他應付款	(282)	(162)
其他流動負債	(62)	(1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4,386	58,966
收取之利息	1,456	4,587
支付之所得稅	(21,329)	(18,9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4,513	44,59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6,738)	(349,8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8,329	218,117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146)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8)
存出保證金增加	-	(9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10	-
收取之股利	-	175,8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585)	43,1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90,000)	(66,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000)	(66,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072)	21,7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3,339	131,6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8,267	\$ 153,33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及109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72年2月21日。主要從事於各種印刷電路板、電子產品、電腦週邊之維修、安裝、製造、加工、買賣及前各項有關產品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1年12月5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改變經營策略，自民國100年4月1日起製造單位停止生產，調整為以行銷、財務、運籌管理為主要營運活動。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業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1年3月23日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簡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不致對本公司會計政策造成重大變動。

- (二) IASB已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將於民國111年適用之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 4）

註1：IFRS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1「首次採用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1年1月1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10及IAS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17及IFRS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2)
IAS8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3)
IAS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4)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3：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4：除於2022年1月1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外 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個體報告之表達貨幣為新台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係按交易日匯率予以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重新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

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內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預期在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實現該資產，以及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將該資產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內清償該負債，預期在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十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手存現金及銀行存款，暨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作後續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包括投資子公司。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在權益法下，投資子公司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子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依照下列耐用年數计提：辦公設備，3年，另對已依稅法規定提足折舊之固定資產現仍使用中者，經評估其尚可使用之耐用年限後，就其殘值部份繼續提列折舊，不堪使用者則將其殘值轉列其他損失。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以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

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當期損益。

(九) 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資產、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失。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印刷電路板、電子產品及電腦週邊設備之銷售。本公司銷售之產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一)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因租賃條件或其他相關因素變更所導致之變動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或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中。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劃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原適用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該條例後之服務年資，或該條例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劃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確定福利退休計劃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所得稅費用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就課稅所得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部份，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未來很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一) 金融資產之評估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475,210仟元及453,850仟元(係分別扣除備抵損失4,800仟元及4,594仟元後之淨額)。

(二) 遞延所得稅之評估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及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遞延所得稅負債係子公司利潤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本公司決定該利潤於可預見之未來分配時，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分別為3,197仟元及1,013仟元，以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6,595仟元及70,658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	\$ 19
銀行活期存款	100,339	11,000
定期存款	37,922	142,320
合 計	\$ 138,267	\$ 153,339

(一) 上項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0.33%~0.37%	0.35%~0.42%

(二) 上項現金及約當現金期末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股票型基金	\$ 1,614	\$ -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股票型基金	2,266	-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40,045	-
	42,311	-
合 計	\$ 43,925	\$ -

(一) 上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評價利益分別為304仟元及0仟元。

(二) 上項金融資產期末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受限制情形請詳附註八(三)。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20,930	\$ 20,930
專戶定期存款	228,172	234,767
專戶活期存款	41,482	83,562
	\$ 290,584	\$ 339,259
流 動	\$ 20,930	\$ 20,930
非流動	269,654	318,329
	\$ 290,584	\$ 339,259

(一) 上項定期存款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0.80%~0.82%	0.80%~0.82%
非流動	0.33%~0.38%	0.40%~0.52%

(二) 上項定期存款期末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情形。

(三)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9年8月19日及民國108年11月28日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之北區國稅審一字第1091011675號函及北區國稅審一字第1081018305號函核准，將境外轉投資收益匯回銀行專戶，金額分別計美元6,000仟元及美元6,800仟元，折算新台幣計175,830仟元及206,346仟元，繳納8%稅款。依據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自該資金存入外匯存款專戶之日起算，屆滿五年得提取三分之一，屆滿六年得再提取三分之一，屆滿七年得全部提取。如有違反將補徵至20%稅款。本公司將用途受限之部分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九、應收帳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480,010	\$ 458,444
備抵損失	(4,800)	(4,594)
合 計	\$ 475,210	\$ 453,850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發票日月結後60~12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收款情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一) 應收帳款依個別及群組評估備抵損失

		110年12月31日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80,010	\$ (4,800)	\$ 475,210		
		逾期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91天以上	
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1.00%	100%	
		109年12月31日				
		備抵損失				
		總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458,444	\$ (4,594)	\$ 453,850		
		逾期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91天以上	
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1.00%	100%	

(二) 備抵損失之變動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594	\$ 5,19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206	(604)
期末餘額	\$ 4,800	\$ 4,594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帳面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銷售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及投資控股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1,514,882	\$ 1,564,268	100%	100%

(二) 本公司民國91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05041號函核准經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投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美金920萬元；另於民國93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3010512號函核准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之自有資金美金380萬元投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另於民國95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4040035號函核准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以獲配之盈餘計美金700萬元增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實行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四之說明。

(三) 本公司於民國110及109年度分別自YUFO ELECTRONIC (BVI) LTD. 獲配現金股利計0仟元及175,830仟元。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歷年累計取得YUFO ELECTRONIC (BVI) LTD. 配發之現金股利均為3,432,398仟元，已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

十一、退職後福利計劃

(一) 確定提撥計劃

本公司大部分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之退休金規定，係採確定提撥制，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劃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退休金費用	\$ 212	\$ 212

(二) 確定福利計劃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惟本期已達員工退休金精算評估數，經主管機關核准暫停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確定福利計劃依精算報告預估應迴轉之退休金，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退休金利益(帳列其他收入項下)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退休金利益	\$ 27	\$ 172

1.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劃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540	\$ 5,5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4,089)	(43,300)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38,549)	(37,752)
預付退休金	38,549	37,752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	\$ -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548	\$ 5,185
當期服務成本	60	60
利息費用	13	33
精算損失	(81)	270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540	\$ 5,548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3,300	\$ 41,57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00	265
精算利益	689	1,464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44,089	\$ 43,300

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權益證券、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50%	0.23%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0.50%	0.23%
預付退休金減少(增加)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5%	\$ (174)	\$ (198)
減少0.5%	\$ 223	\$ 24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 221	\$ 243
減少0.5%	\$ (174)	\$ (1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本公司預期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以後1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金額為0元，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7年。

十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0,000	60,000
已發行股本	\$ 600,000	\$ 600,000

1.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本公司股本形成經過如下：

日期	出資種類	核准股數 (仟股)	發行股數 (仟股)	每股金額 (元)	金額
72.02	現金設立	5	5	\$ 1,000	\$ 5,000
76.04	盈餘增資	3	3	1,000	3,000
86.01	現金增資	50	50	1,000	50,000
86.07	現金增資	6,800	6,800	10	68,000
86.09	現金增資	7,200	7,200	10	72,000
88.10	現金增資	6,900	6,900	10	69,000
89.08	盈餘轉增資	5,340	5,340	10	53,4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70	2,670	10	26,700
	現金增資	1,290	1,290	10	12,900
90.02	現金增資	2,300	2,300	10	23,000
90.06	盈餘轉增資	7,660	7,660	10	76,600
91.06	盈餘轉增資	9,192	9,192	10	91,920
92.08	盈餘轉增資	4,412	4,412	10	44,122
93.09	盈餘轉增資	11,913	11,913	10	119,128
94.08	盈餘轉增資	17,323	17,323	10	173,230
95.08	盈餘轉增資	22,200	22,200	10	222,000
96.08	盈餘轉增資	8,880	8,880	10	88,800
97.09	註銷庫藏股	(882)	(882)	10	(8,820)
97.12	註銷庫藏股	(3,198)	(3,198)	10	(31,980)
98.02	註銷庫藏股	(3,000)	(3,000)	10	(30,000)
100.03	註銷庫藏股	(1,300)	(1,300)	10	(13,000)
101.06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1.09	註銷庫藏股	(2,700)	(2,700)	10	(27,000)
102.11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3.11	註銷庫藏股	(2,800)	(2,800)	10	(28,000)
104.01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4.08	現金減資	(20,000)	(20,000)	10	(200,000)
105.11	註銷庫藏股	(2,000)	(2,000)	10	(20,000)
108.08	現金減資	(18,000)	(18,000)	10	(180,000)
	合 計				<u>\$ 600,000</u>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35,540	\$ 35,54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10,127	10,127
合 計	<u>\$ 45,667</u>	<u>\$ 45,667</u>

資本公積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資本公積屬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者，僅得用於彌補虧損。

(三) 保留盈餘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額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其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占股利總額之20%至100%，股票股利占股利總額之0%至80%。

2.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

3.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民國102年1月1日，因首次採用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8,852仟元。另金管會已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該函令發布後，原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於110年12月31日廢止。

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108年12月31日其他股東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有增加之情形，故108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56,685仟元；109年12月31日其他股東權益項目減項淨額有增加之情形，故109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22,518仟元。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2日及109年6月1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9及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4,498	\$ 12,16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518	56,685		
現金股利	90,000	66,000	\$ 1.50	\$ 1.10
合 計	\$ 127,016	\$ 134,852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23日舉行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659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3,254			
現金股利	15,000		\$ 0.25	
合 計	\$ 24,913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1年6月14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 本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庫藏股票註銷情形及相關科目變動金額明細如下：

次數	減資基準日	註銷股數 (仟股)	庫藏股票 成 本	股 本	資本公積—發 行普通股溢價	資本公積— 庫藏股	未分配盈餘
第1次	97.09.01	882	\$ 34,552	\$ 8,820	\$ 323	\$ -	\$ 25,409
第2次	97.12.31	3,198	105,684	31,980	1,167	-	72,537
第3次	98.02.01	3,000	63,074	30,000	1,094	-	31,980
第4次	100.03.31	1,300	34,070	13,000	473	5,258	15,339
第5次	101.06.30	2,000	44,633	20,000	729	-	23,904
第6次	101.09.15	2,700	56,344	27,000	984	-	28,360
第7次	102.11.30	2,000	39,354	20,000	729	-	18,625
第8次	103.11.30	2,800	52,703	28,000	1,021	-	23,682
第9次	104.01.31	2,000	37,983	20,000	729	-	17,254
第10次	105.11.15	2,000	33,684	20,000	911	-	12,773
合 計		21,880	\$ 502,081	\$ 218,800	\$ 8,160	\$ 5,258	\$ 269,863

十三、營業收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產品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印刷電路板	\$ 1,408,266	\$ 1,420,961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 475,210	\$ 453,850

(二) 客戶合約收入地區別

地 區 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1,408,266	\$ 1,420,961

本公司地區別收入主要係以客戶營運總部所在地為計算基礎。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1,350	\$ 4,602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退休金利益	\$ 27	\$ 172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304	\$ -
處分投資利益	3	-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3,468)	(9,796)
	<u>\$ (3,161)</u>	<u>\$ (9,796)</u>

十五、所得稅

(一) 遞延所得稅餘額

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2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97	1,011
合 計	<u>\$ 3,197</u>	<u>\$ 1,01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投資利益	\$ 66,117	\$ 70,246
未實現投資評價利益	61	-
退休金利益	417	412
合 計	<u>\$ 66,595</u>	<u>\$ 70,658</u>

(二)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 當期會計所得與本期所得稅負債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u>\$ 22,264</u>	<u>\$ 193,42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453	\$ 38,684
永久性差異	(1)	-
未分配盈餘加徵	898	-
暫時性差異	7,345	(8,746)
當期所得稅費用	12,695	29,938
分離課稅稅款數	-	(14,074)
暫繳及扣繳稅款	(8,024)	(2,559)
本期所得稅負債	<u>\$ 4,671</u>	<u>\$ 13,305</u>

本公司於民國109年8月19日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之北區國稅審一字第1091011675號函核准，將境外轉投資收益匯回銀行專戶計美元6,000仟元，並適用8%稅率，產生稅額14,074仟元，已全數支付完畢。

2.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者	\$ 12,695	\$ 15,864
分離課稅	-	14,074
	12,695	29,93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及迴轉	(6,247)	19,694
	(6,247)	19,69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448	\$ 49,632

(三) 與投資相關之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資訊

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分別為1,000,288仟元及1,005,775仟元。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十六、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26	\$ 2.40
稀釋每股盈餘	\$ 0.26	\$ 2.40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5,816	\$ 143,788

股 數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00	6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影響：		
員工酬勞	32	3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32	60,034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七、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彙總表

性質別	功能別	110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109年度 屬於營業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636	\$ 4,636
勞健保費用		507	488
退休金費用		212	212
董事酬金		1,673	1,4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90	913
折舊費用		49	34

- (一) 民國110及109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13及1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7人及5人。
- (二) 民國110及109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041仟元及1,042仟元。
- (三) 民國110及109年度，平均薪資費用分別為773仟元及772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並未調整。
- (四) 自民國110年8月2日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民國110及109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387仟元及648仟元。
- (五) 員工及董監酬勞

依現行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5%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20仟元及932仟元；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2日及109年6月12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民國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980	\$	-	\$	820	\$	-
董監事酬勞		-		-		-		-

民國109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預估金額差異48仟元，業已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民國111及110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情形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六) 經理人及員工

1. 本公司提供多元且具競爭力的整體薪酬與職涯發展機會，員工薪酬除了基本薪(含本薪及伙食津貼等)外，另因應不同之工作性質與獎酬目的，而有各項津貼與獎金設計，如工作津貼、職務加給、績效獎金、激勵獎金以及盈餘分配之員工酬勞等。
2. 本公司依據各職務市場水位與個人績效表現進行調薪，確保市場競爭力。在提升公司整體營運、團隊與個人績效表現之前提下，依據不同職務彈性設計各項獎酬激勵方案，與員工共享公司獲利盈餘，以達人才吸引、激勵與計劃性培育優質人才之目的。
3. 員工薪酬依員工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專業年資經驗等因素核定薪資。

十八、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交 易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
(以下簡稱YUFO(BVI))	

(一)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

1. 進貨

對 象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YUFO(BVI)	\$ 1,346,010	100.00	\$ 1,336,758	100.00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通常之付款期間為月結120天。交易條件與一般進貨尚無顯著不同。

(二) 與關係人之債權債務

1. 應付帳款

對 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YUFO(BVI)	\$ 698,686	99.99	\$ 635,238	99.99

2. 其他應收款

對 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佔該科目%
YUFO(BVI)	\$ 533	85.55	\$ 888	81.84

上述款項係代墊薪資、郵電費及耗材等款項。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當年度之薪酬如下：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23	\$	4,475
退職後福利		87		87
合 計	\$	4,510	\$	4,562

十九、質押之資產：無。

二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二十一、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二十二、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二十三、其 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及衡量整體經濟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並持續降低經營風險強化財務結構，在確保集團各公司繼續經營之前提下，長期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資本管理方式係將閒置資金用以購置定期存單，同時考量股利支出需求以規劃存款期間。

(二) 金融工具相關資訊

1. 公允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期末並未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在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價值相當，未有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股票型基金	\$ 3,880	\$ -	\$ -	\$ 3,880
國內貨幣市場型基金	40,045	-	-	40,045
合計	\$ 43,925	\$ -	\$ -	\$ 43,925

民國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267	\$ 153,3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14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930	20,930
應收帳款	475,210	453,850
其他應收款	623	1,0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311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9,654	318,329
存出保證金	-	910
	\$ 948,609	\$ 948,443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698,774	\$ 635,332
其他應付款	2,670	2,952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71	13,305
	<u>\$ 706,115</u>	<u>\$ 651,589</u>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外幣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

A.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交易屬外幣計價者，其公允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之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後之淨兌換損益，為本公司因匯率變動所暴露之風險，相關說明請詳(三)。

B.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並無重大利率市場波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等金融工具。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故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重要客戶皆為國內信譽良好之公司，且本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同時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故從未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於主要客戶之比例均超過90%，另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損失，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無重大之履約疑慮。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所有金融負債皆預計於一年內償還，持有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無因利率變動而有增加現金流量風險情形。

(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0,364	27.68 \$ 840,476
<u>外幣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5,242	27.68 698,69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54,728	27.68 1,514,882
<u>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u>			
美金			(3,468)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5,272	28.48 \$ 719,747
<u>外幣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2,305	28.48 635,246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54,925	28.48 1,564,268
<u>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兌換損益</u>			
美金			(9,796)

本公司因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變動 幅度	影響損益	變動 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	\$ 8,405	1%	\$ 7,197
<u>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	6,987	1%	6,352

二十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附表三。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本公司民國110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四。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請詳附表七。

二十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及種類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育富公司	中信綠能及電動車ET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000	\$ 1,614	-	1,614	
育富公司	中信綠能及電動車ETF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6,000	2,266	-	2,266	
育富公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30,702	40,045	-	40,04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育富公司	YUFO(BVI)	母子公司	進貨	\$ 1,346,010	100.00%	120~150天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YUFO(BVI)	鼎富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315,567	100.00%	90~120天	99.99%	

註：上述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情形，已於本合併報表沖銷。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0	育富公司	YUFO(BVI) YUFO(BVI) YUFO(BVI)	1 1 1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註5)	\$	1,346,010 698,686 533	按一般條件辦理 按一般條件辦理 按一般條件辦理		84.52% 32.44% 0.02%	
1	YUFO(BVI)	鼎富公司 鼎富公司	3 3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15,567 446,3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按一般條件辦理		82.61% 20.7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係代收代付。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數：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註
				本期	去期	數比	帳面金額			
育富公司	YUFO(BVI)	英屬維京群島	相關事業之轉投資及貿易業務	\$ 318,595	\$ 318,595	-	\$ 1,514,882	\$(26,132)	\$(26,132)	
	合計			\$ 318,595	\$ 318,595	100.00%	\$ 1,514,882	\$(26,132)	\$(26,132)	

註1：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報備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情形請參閱附表六。

註2：上述轉投資公司已併入本合併報表。

註3：係依據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而得。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匯出金額 (註2)	自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損益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已匯回投資額	本期匯回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入							
鼎富公司	各種印刷電路板，負責各項產品之生產製造、銷售。	\$ 670,000	2 YUFO (BVI)	-	-	-	-	\$(61,765)	100.00%	\$(61,765)	\$ 861,066	\$ 768,284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 \$ 670,000 \$ 1,039,70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公司民國91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1005041號函核准經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投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美金920萬元；另於民國93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3010512號函核准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之自有資金美金380萬元投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另於民國95年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094040035號函核准由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以獲配之盈餘計美金700萬元增資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已全數實行投資。

註3：係依據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4：歷年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包括由台灣匯出計318,595仟元、以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之自有資金轉投資大陸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計128,288仟元、以及大陸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之盈餘轉增資計223,117仟元，合計670,000仟元，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歷年盈餘匯回計768,284仟元，已全數收回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股數：仟股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育鼎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03	7.50%
劉永幹	3,960	6.60%
劉瑞昌	3,913	6.52%
順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60	6.43%

說明：若公司係向集保公司申請取得本表資訊者，得於本表附註說明以下事項：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明 細 表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三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八
推銷費用明細表	九
管理費用明細表	十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一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零用金		\$ 6	
現金			
活期存款		1,161	
外幣活期存款	USD 3,583,014.17元 (USD:TWD=1:27.68)	99,178	
約當現金			
外幣定期存款	期間110.11.24~111.02.24 利率0.33%~0.37% USD 1,370,000元 (USD:TWD=1:27.68)	37,922	
		\$ 138,267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二

金融工具 名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值變動	備 註
							單價(元)	總額		
國內股票型基金	中信綠能及電 動車ETF	104.00	-	-	-	1,532	15.52	1,614	82	
國內股票型基金	中信綠能及電 動車ETF	146.00	-	-	-	2,089	15.52	2,266	177	
國內貨幣市場 型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 貨幣市場基金	3,830.70	-	-	-	40,000	10.4537	40,045	45	
減：流動								43,925		
								(1,614)		
非流動								42,311	304	

說明：1. 金融工具名稱應將股票、公司債、政府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分項列明。
2. 公司債及政府債券之付息還本日期應於摘要欄內註明。
3.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第9段之規定，企業若將本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應揭露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三

名 稱	摘 要	張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帳面金額	備 註
本幣						\$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2%	2,990	110.04.30~111.04.30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2%	2,990	110.05.04~111.05.04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0%	2,990	110.10.08~111.10.08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0%	2,990	110.10.08~111.10.08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0%	2,990	110.10.08~111.10.08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0%	2,990	110.10.15~111.10.15
A銀行	定期存款	1	2,990	2,990	0.80%	2,990	110.10.15~111.10.15
A 銀行	活期存款	-	-	-	-	41,482	資金匯回專戶
外幣							
A銀行	定期存款	1	-	-	0.38%	121,216	USD 4,379,200
A銀行	定期存款	1	-	-	0.33%	106,956	110.11.26~111.02.26 USD 3,864,000
減：流動						290,584	110.12.07~111.01.07 (USD: TWD=1:27.68)
非流動						(20,930)	
						\$ 269,654	

說明：1. 債券之付息還本日期應於摘要欄內註明。
2. 已提供作負債之質押者，應於備註欄註明。
3. 如有累計減損請於備註欄註明已提列累計減損之金額。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四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客戶A	貨款	\$ 191,921	
客戶B	貨款	151,234	
客戶C	貨款	121,489	
其他(說明2)	貨款	15,366	
合 計		480,010	
減：備抵損失		(4,800)	
		<u>\$ 475,210</u>	

- 說明：1. 按關係人及非關係人分別列報。
 2. 各戶餘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3. 分期收款超過一年者，應於備註欄註明。
 4. 帳款結欠已逾一年以上者，應於備註欄註明。
 5. 若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五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或收取股利		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	\$ 1,564,268	-	\$ -	-	\$ -	\$ (26,132)	\$ (23,254)	-	100	\$ 1,514,882	無	說明3

說明：1. 按其性質、股票名稱及種類分別列明。
2. 以現金以外之資產為投資者，應於備註欄註明其計算情形。
3. 投資成本組成請詳附註十。期末餘額為該公司股權淨值，係依照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六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其他(說明2)	貨款	\$ 698,686	
	貨款	88	
		<u>\$ 698,774</u>	

- 說明：1. 按關係人及非關係人分別列報。
2. 各戶餘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3. 若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收 入 明 細 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電路板銷售收入(淨額)		\$ 1,408,266	

說明：1. 產品及勞務等應分項列報。
2. 其金額未達總收入百分之十者，得合併列報。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成 本 明 細 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八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 1,346,010
期初存貨	\$ -	
加：本期進貨	1,346,010	
減：期末存貨	-	
營業成本總計		\$ 1,346,010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推 銷 費 用 明 細 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九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48	
保險費		66	
伙食費		29	
職工福利		142	
退休金		30	
其他費用	金額在5%以下者，列於其他項下	75	
		<u>\$ 590</u>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管 理 費 用 明 細 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明細表十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4,976	
董事酬金		1,673	
租金支出		1,044	
職工福利		570	
勞務費		1,174	
其他費用	金額在5%以下者，列於其他項下	1,843	
		<u>\$ 11,280</u>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金額	比率%
流動資產	1,434,286	1,474,751	(40,465)	(2.74)
長期投資	0	0	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560	340,525	(31,965)	(9.39)
其他資產	410,784	422,801	(12,017)	(2.84)
資產總額	2,153,630	2,238,077	(84,447)	(3.77)
流動負債	320,019	300,267	19,752	6.58
長期負債	0	0	0	-
其他負債	100,776	108,307	(7,531)	(6.95)
負債總額	420,795	408,574	12,221	2.99
股本	600,000	600,000	0	0.00
資本公積	45,667	45,667	0	0.00
保留盈餘	1,230,608	1,304,022	(73,414)	(5.63)
股東權益總額	1,732,835	1,829,503	(96,668)	(5.28)

茲就變動金額達總資產百分之五且變動比例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如下：無。

(二)最近二年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經營結果

最近二年度營業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92,562	1,510,452	82,110	5.44
營業成本	1,490,521	1,205,722	284,799	23.62
營業毛利	102,041	304,730	(202,689)	(66.51)
營業費用	84,202	80,721	3,481	4.31
營業利益	17,839	224,009	(206,170)	(92.0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71	(19,790)	21,461	(108.44)
稅前淨利	19,510	204,219	(184,709)	(90.45)
所得稅費用	3,694	60,431	(56,737)	(93.89)
稅後淨利	15,816	143,788	(127,972)	(89.00)

茲就變動金額達營業收入百分之五且變動比例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如下：無。

1.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因原物料價格上漲，至本期進貨成本增加所致。
2. 營業毛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3. 營業利益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4. 稅前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5. 稅後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3.81	66.62	(105.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1.31	23.63	(74.8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04	5.19	(177.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近五年度營業活動之累計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3. 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110.12.3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111.1.1-111.12.31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92,941	110,981	214,281	489,641	不適用	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無。

(二)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10 年度投資 YUFO ELECTRONIC(BVI) LTD. 業已認列 26,132 仟元之投資損失，虧損之主要原因為大陸轉投資事業虧損；未來一年將持續投資機器設備汰舊換新，尚無其他重大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評估：

本公司並無計息負債且流動資產大於流動負債，目前現金資產以銀行存款為主，評估未來利率波動對本公司損益應無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評估：

本公司 110 年度兌換損失淨額為 9,561 仟元，10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592,562 仟元，兌換損失佔營收淨額比例為 0.6%，對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本公司產品多為外銷，以收取美金貨款居多，而公司付款以人民幣為主，所以本公司大部份的匯兌損益來自美金兌台幣及美金兌人民幣所產生。本公司以外幣部位幣別轉換方式進行避險，並視美金的匯率走勢增減避險部位。

在台灣中央銀行及大陸人民銀行的密切控管下，兩岸總體經濟的通貨膨脹風險相對降低，預估通膨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短期內並無重大影響。

- (1)靈活運用外幣部位幣別轉換方式避險，以規避匯率變動之不利風險，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隨時取得較優惠之利率且隨時監視匯率變動情形。
- (2)要求業務人員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保障應有利潤。
- (3)本公司除與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外，並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將透過市場轉嫁及製程改良已達控管公司營運成本。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操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行為；110年度無任何資金貸與之情事；另本公司110年度無任何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將營運策略調整為以行銷、財務、運籌管理為主，調整產品結構與客戶組合，製造研發部分將由大陸生產部門負責，主要為製程改進。本公司 110 年合併研發支出為新台幣 53,484(仟元)，未來將持續佈局先進技術，藉由新技術及新應用提高現有產能之附加價值，強化在高階及新應用產品市場之競爭力。

開發項目	說明	目前進度
生產製程技術研發	1. 內層超高銅厚的多層線路板製作工藝的研發 2. 高頻多層印刷電路板棕化處理工藝的研發 3. 多層線路板壓合防錯層工藝技術的研發 4. 提高線路板金屬化沉孔均勻度的製作技術的研發 5. 改善印刷線路板反蝕刻幹膜孔破工藝技術的研發 6. 有效避免阻焊空洞及油墨薄的厚銅線路板阻焊工藝技術的研發 7. 應用於PCB噴錫後防焊塞孔的噴錫改善工藝技術的研發防焊半自動LED曝光 8. 用於高密度比孔徑線路板通孔電鍍的鍍銅工藝的研發	開發中

111 年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支出約新台幣 52,080(仟元)，將視整個市場狀況及公司實際營運情形適時規劃調整。

162

為整體集團生產成本及就近配合客戶之考量，本公司目前主要產銷市場以亞洲地區為主，因大陸地區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之管制，且未來大陸當局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有可能產生負面之衝擊，本公司為避免未來大陸地區投資環境不確定性因素，國內仍保有行銷、財務、資訊等重要業務，本公司相關單位對於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隨是密切注意，預期本公司未來應不致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產品及技術不斷創新，相關消費性電子產品對印刷電路板之應用設計更行殷切，本公司密切掌握印刷電路板市場成長之趨勢與脈動，積極與客戶配合開發，以迎合市場潮流之技術發展演變，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企業形象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負面形象之相關報導。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情事，惟未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審慎評估，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之進貨供應商為南亞電子材料、建滔、靈寶華鑫銅箔、豐德源電工、宏橋新電子材料等公司，最近年度進貨比例為 77%左右，進貨項目主要為基板、PP、銅箔，由於基板、PP、銅箔為印刷電路板製程中影響產品品質關鍵之原料，上述公司與本公司長期配合，產品品質符合要求，供貨交期穩定且配合度高，本公司與供應商如南亞等公司維持良好合作關係。

另主要銷貨客戶為主機板、資訊產品知名廠商，110 年銷售對象雖集中，然因主要客戶均為台灣知名之上市公司，風險應屬有限，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新客戶開發及銷售產品之多元化，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董事股權無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均屬長期持有，評估未來亦不會有大量移轉或更換的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全體董監事持股比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 18.07%。本公司之董監事及員工長期戮力經營公司，加上員工均認同公司發展方向，致本公司近年來均一直維持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市場派介入，導致經營權改變之風險。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訂定暨實施之內部控制制度，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評估、報告及處理，均符合法令規定，藉由有序的風險控管，有效落實管理以降低風險因素。
2. 資訊安全風險：本公司已規劃佈置完善的資安防護措施，並建立相關管理辦法及處理準則供遵循與處理使用，建立門禁控管、登入系統的身份驗證、密碼控管、存取授權等稽核機制，並於應用程式、作業系統、網路系統均建構層層管制與防護機制，防範異常災變、資料損毀及資料失竊等，藉以有效控制企業資訊系統風險及維持企業持續營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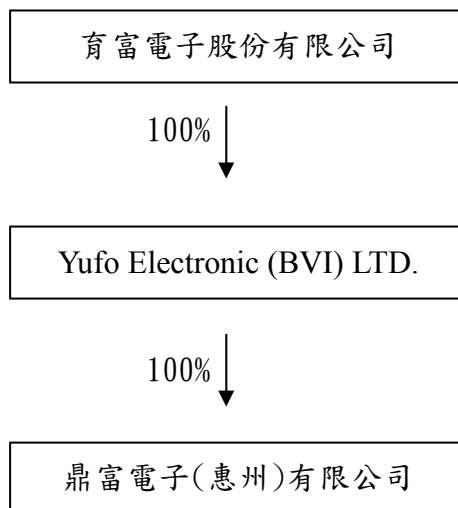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110.12.31)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110.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90.05.23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318,595	相關事業之轉投資
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90.03.21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大亞灣響水河工業園區	670,000	製造銷售高科技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經營之業務均為印刷電路板之製造與銷售。本公司以台灣為基地，營運策略主要以行銷、採購、財務及資訊等籌管理為主，生產製造則交由轉投資之大陸鼎富(惠州)有限公司執行。銷貨訂單直接下單給 YUFO ELECTRONIC (BVI) LTD.製作全製程。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財務及業務均各自獨立，YUFO ELECTRONIC (BVI) LTD.下單鼎富(惠州)有限公司生產製造高科技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銷售供應客戶，以成本之優勢，達到產銷最高效益。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110.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	持股比例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董事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永幹	318,595	100%
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董事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代表人：周志恒	670,000	100%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10.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Yufo Electronic (BVI) LTD.	318,595	1,963,658	448,776	1,514,882	1,347,109	24,222	-26,132	
鼎富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670,000	1,205,943	344,877	861,066	1,498,765	-56,562	-61,76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閱本年報第 69 頁至第 111 頁。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為或推定為他公司所控制之從屬公司，是以並無需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份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 永 幹





育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UFO ELECTRONICS CO., LTD.